

第四章 資料分析與討論

本章旨在根據研究目的與待答問題，呈現調查問卷所得資料之分析結果。全章共分五節，第一節為填答者基本資料分析；第二節為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看法分析；第三節為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看法分析；第四節為技藝教育班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看法分析；第五節為綜合討論，各節分述如下。

第一節 填答者基本資料分析

本研究依據研究對象之不同，分別設計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問卷、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問卷及技藝教育班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問卷等三份問卷。上述各問卷的填答者基本資料，分別說明如下：

壹、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問卷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問卷的基本資料，分成學校類型、開設類別、班別型態及職務類別等四項目，茲就各項目填答者之人次與比例，分別敘述如下(基本資料統計表如 4-1-1 所示)：

表4-1-1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問卷」填答者基

本資料統計表

基本資料	項目	次數 (次)	百分比 (%)	累積百分比 (%)
1. 學校類型	(1) 國中	108	51.9	51.9
	(2) 公立高中職	43	20.7	72.6
	(3) 私立高中職	57	27.4	100.0
2. 開設類別	(1) 工業類	31	14.9	14.9
	(2) 商業類	18	8.7	23.6
	(3) 家政類	38	18.3	41.8
	(4) 工商類	26	12.5	54.3
	(5) 工家類	29	13.9	68.3
	(6) 其他類	66	31.7	100.0
3. 班別型態	(1) 自辦班	88	42.3	42.3
	(2) 合作班	83	39.9	82.2
	(3) 技藝教育中心開班	37	17.8	100.0
4. 職務類別	(1) 行政人員	91	43.8	43.8
	(2) 導師	59	28.4	72.1
	(3) 專業課程教師	58	27.9	100.0

一、學校類型

服務學校屬國中者有 108 人次，佔全體 51.9%；屬公立高中職者有 43 人次，佔全體 20.7%；屬私立高中職者有 57 人次，佔全體 27.4%。

二、開設類別

服務學校開設工業類者有 31 人次，佔全體 14.9%；服務學校開設商業類者有 18 人次，佔全體 8.7%；服務學校開設家政類者有 38 人次，佔全體 18.3%；服務學校開設工商類者有

26 人次，佔全體 12.5%；服務學校開設工家類者有 29 人次，佔全體 13.9%；服務學校開設為其他類者有 66 人次，佔全體 31.7%。其中，服務學校開設為其他類者，經歸納分析計有七種類別組合，說明如表 4-1-2 所示。

表 4-1-2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服務學校開設類別為「其他」的歸納分析表

編號	服務學校開設類別
1.	商業類與家政類兩類
2.	商業類與農業類兩類
3.	農業類與家政類兩類
4.	農業類與海事類兩類
5.	工業類、商業類及家政類等三類
6.	工業類、家政類及農業類等三類
7.	商業類、家政類及農業類等三類

而本調查問卷的有效樣本中(208 人次)，填者者服務學校並無僅開設農業類、海事類或工農類等三類別者。

三、班別型態

服務學校開設的班別型態屬自辦班者有 88 人次，佔全體 42.3%；屬合作班者有 83 人次，佔全體 39.9%；屬技藝教育中心開班者有 37 人次，佔全體 17.8%。

四、職務類別

擔任職務為行政人員者有 91 人次，佔全體 43.8%；擔任導師者有 59 人次，佔全體 28.4%；擔任專業課程教師者有 58 人次，佔全體 27.9%。

貳、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問卷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問卷的基本資料，分成學校類型、學校開設類別、學校辦理年段、上課時段及職務類別等五項目。茲就各項目填答者之人次與比例，分別敘述如下(基本資料統計表如 4-1-3 所示)：

表 4-1-3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問卷」填答者基本資料統計表

基本資料	項目	次數 (次)	百分比 (%)	累積百分比 (%)
1. 學校類型	(1) 公立高中職	59	45.7	45.7
	(2) 私立高中職	70	54.3	100.0
2. 開設類別	(1) 工業類	48	37.2	37.2
	(2) 商業類	6	4.7	41.9
	(3) 家政類	18	14.0	55.8
	(4) 工商類	7	5.4	61.2
	(5) 工農類	6	4.7	65.9
	(6) 工家類	10	7.8	73.6
	(7) 其他	34	26.4	100.0

表 4-1-3(續)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問卷」填答者基

本資料統計表

基本資料	項目	次數 (次)	百分比 (%)	累積百分比 (%)
3. 辦理年段	(1)一年段	37	28.7	28.7
	(2)三年段	54	41.9	70.5
	(3)一、三年段皆有	38	29.5	100.0
4. 上課時段	(1)日間	30	23.3	23.3
	(2)夜間	71	55.0	78.3
	(3)日、夜間皆有	28	21.7	100.0
5. 職務類別	(1)行政人員	53	41.1	41.1
	(2)導師	51	39.5	80.6
	(3)專業課程教師	25	19.4	100.0

一、學校類型

服務學校屬公立高中職者有 59 人次，佔全體 45.7%；屬

私立高中職者有 70 人次，佔全體 54.3%。

二、開設類別

服務學校開設工業類者有 48 人次，佔全體 37.2%；服務

學校開設商業類者有 6 人次，佔全體 4.7%；服務學校開設家

政類者有 18 人次，佔全體 14.0%；服務學校開設工商類者有

7 人次，佔全體 5.4%；服務學校開設工農類者有 6 人次，佔

全體 4.7%；服務學校開設工家類者有 10 人次，佔全體 7.8%；

服務學校開設其他類別者有 34 人次，佔全體 26.4%。其中，

服務學校開設為其他類者，經歸納分析計有兩種類別組合，

說明如表 4-1-4 所示。

表 4-1-4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服務學校開設類別為「其他」的歸納分析表

編號	服務學校開設類別
1.	商業類與家政類兩類
2.	工業類、商業類及家政類等三類

而本調查問卷的有效樣本中(129 人次)，填答者服務學校並無僅開設農業類或海事類兩類別者。

三、辦理年段

服務學校辦理一年段者有 37 人次，佔全體 28.7%；辦理三年段者有 54 人次，佔全體 41.9%；同時辦理一、三年段者有 38 人次，佔全體 29.5%。

四、上課時段

服務學校實用技能班上課時段為日間者有 30 人次，佔全體 23.3%；上課時段為夜間者有 71 人次，佔全體 55.0%；上課時段日、夜間皆有者有 28 人次，佔全體 21.7%。

五、職務類別

擔任職務為行政人員者有 53 人次，佔全體 41.1%；擔任導師者有 51 人次，佔全體 39.5%；擔任專業課程教師者有 25 人次，佔全體 19.4%。

參、技藝教育班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問卷

技藝教育班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問卷的基本資料，分成服務單位與業務範圍兩部分。茲就各部分填答者之次數與比例，簡要敘述如下(詳如下表 4-1-5 所示)：

表 4-1-5 「技藝教育班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問卷」填答者基本資料統計表

基本資料	項目	次數(次)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1. 服務單位	1. 教育部(含教育部中部辦公室)	1	6.7	6.7
	2. 台北市政府教育局	0	0	6.7
	3.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	6.7	13.3
	4. 縣市政府教育局	13	86.7	100.0
2. 業務範圍	1. 國中技藝教育班	6	40	40
	2. 實用技能班	0	0	40
	3. 國中技藝教育班與實用技能班皆有	9	60	100

一、服務單位

服務單位為教育部(含教育部中部辦公室)者有 1 人次，佔全體 6.7%；為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者有 1 人次，佔全體 6.7%；為縣市政府教育局者有 13 人次，佔全體 86.7%。而本調查問卷的有效樣本中(15 人次)，則無服務於台北市政府教育局者。

二、業務範圍

業務範圍為國中技藝教育班者有 6 人次，佔全體 40%；包含國中技藝教育班與實用技能班兩項業務者有 9 人次，佔全體 60%。而本調查問卷的有效樣本中(15 人次)，則無單獨負責實用技能班乙項業務者。

第二節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看法分析

茲依據本研究「技藝教育實施現況與資源統合需求問卷(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用卷)」的問卷內容，區分成技藝教育實施現況、技藝教育資源統合需求及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意見等三部分，進行填答看法分析。另外，本問卷開放性問題之填答意見，則彙整如附錄九之表 1、表 2 及表 10 所示。

壹、技藝教育實施現況

正式施測問卷中的技藝教育實施現況部分，分成開班設科構面 7 題；課程構面 4 題；教材構面 8 題；學生輔導構面 6 題、師資構面 4 題、教學設備構面 5 題及教學場所構面 6 題，合計七構面共 40 題。惟因限於研究時間之故，本研究以專家效度問卷直接施測，於正式問卷回收後，透過內部一致性與因素負荷量分析，剔除部分信、效度偏低的題目，再利用 SPSS 統計套裝軟體進行資料分析。

而各構面最後用以進行資料分析的題數為：開班設科構面 7 題；課程構面 3 題(剔除 1)；教材構面 4 題(剔除 4 題)；學生輔導構面 6 題、師資構面 4 題、教學設備構面 4 題(剔除 1 題)及教學場所構面 6 題，合計 34 題。

每題計分方式則為：填答「非常同意」者為 5 分；填答「同意」者為 4 分；填答「無意見」者為 3 分；填答「不同意」者為 2 分；填答「非常不同意」者為 1 分。

以下茲分成技藝教育實施現況整體性看法分析、學校類型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之分析、開設類別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之分析、班別型態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之分析，以及職務類別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之分析等五個項目進行說明。

一、技藝教育實施現況整體性看法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分析如表 4-2-1 所示。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全量表呈現「同意」的看法，其平均數為 3.7370 高於代表「無意見」的 3，並達顯著差異($t=21.412, p<.001$)。而在各構面上，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開班設科構面的實施現況表達最高的同意程度($M=3.9320$)；第二為學生輔導($M=3.8133$)；第三則為課程($M=3.8061$)，同意程度較低的則為教材($M=3.4856$)與師資($M=3.4820$)兩構面。

表 4-2-1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分析摘要表

技藝教育 實施現況構面	平均數	標準差(SD)	檢定值=3 t值	排序
1. 開班設科	3.9320	.5186	25.919***	1
2. 課程	3.8061	.5827	19.950***	3
3. 教材	3.4856	.6866	10.200***	6
4. 學生輔導	3.8133	.6725	17.442***	2
5. 師資	3.4820	.7767	8.950***	7
6. 教學設備	3.6695	.6919	13.955***	5
7. 教學場所	3.7812	.6467	17.423***	4
全量表	3.7370	.4964	21.412***	

***p<.001

而在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題的分析結果顯示，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整體呈現「同意」的看法。其中，有 32 題的平均數高於代表「無意見」的 3，且達顯著差異。另有 2 題的平均數雖高於代表「無意見」的 3，惟未達顯著差異，分析結果如表 4-2-2 所示。

表 4-2-2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成效各題看法

分析摘要表

構面	問卷題號	題目摘要	平均數	標準差	檢定值3 t值	構面內 排序	總排 序
開班 設科	1.	能配合學生需求	4.18	.65	26.292***	2	2
	2.	能配合學校現有資源	4.29	.68	27.475***	1	1
	3.	能配合企(產)業界需求	3.73	.80	13.152***	5	20
	4.	能配合地方特色	3.55	.84	9.428***	7	24
	5.	能與縣市內開設的實用技能班相互銜接	3.95	.79	17.209***	4	12
	6.	能與縣市內高職學校類科相互銜接	4.15	.67	24.806***	3	3
	7.	能與縣市內其他辦理學校共同合作規劃	3.68	.77	12.770***	6	21
課程	8.	能符合學生學習需求	4.03	.66	22.513***	1	8
	9.	能符合企(產)業界實務需求	3.60	.79	11.027***	3	23
	11.	能與實用技能班的課程相互銜接	3.78	.75	15.146***	2	16
教材	16.	會提供補充教材供教師教學參考	3.81	.85	13.762***	1	15
	17.	會提供補充教材供學生自我進修	3.76	.82	13.322***	2	18
	18.	能與縣市內其他辦理學校合作開發教材	3.15	.84	2.574*	4	29
	19.	能與縣市內其他辦理學校互相交流教材	3.23	.87	3.749***	3	27
學生 輔導	20.	有充足的專業輔導人員	3.75	.94	11.531***	5	19
	21.	有完善的輔導工作體系	3.78	.86	13.030***	4	16
	22.	能定期提供學生升學資訊	4.04	.71	21.161***	1	7
	23.	能定期提供學生就業資訊	3.83	.84	14.212***	2	13
	24.	能定期規劃舉辦學生輔導活動	3.82	.78	15.294***	3	14
	25.	能結合相關社會資源辦理學生輔導工作	3.66	.82	11.519***	6	22
師資	26.	教師研習活動很充足	3.03	1.00	.417	4	32
	27.	教師研習活動的內容能符合教師需求	3.12	.97	1.781	3	31
	28.	專業課程的師資人才很充足	3.77	.99	11.205***	2	17
	29.	教師專長與教授課程能夠配合	4.01	.81	17.965***	1	10
教學 設備	30.	有合適的教學設備	4.13	.78	20.927***	1	4
	31.	有充足的教學設備	4.05	.87	17.358***	2	6
	33.	能充份運用縣市內學校的相關設備進行教學	3.37	.92	5.744***	3	25
	34.	能充份運用企(產)業界的相關設備進行教學	3.13	.93	2.022*	4	30

*p<.05

***p<.001

表 4-2-2(續)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成效各

題看法分析摘要表

構面	問卷題號	題目摘要	平均數	標準差	檢定值3 t值	構面內 排序	總排 序
教學 場所	35.	有合適的教學場所	4.10	.76	20.778***	1	5
	36.	有充足的教學場所	4.04	.84	17.731***	2	7
	37.	對教學場所有良好的管理	4.02	.72	20.553***	3	9
	38.	對教學場所有良好的規劃	3.98	.77	18.269***	4	11
	39.	能充份運用縣市內學校的相關場所進行教學	3.36	.90	5.808***	5	26
	40.	能充份運用企(產)業界的相關場所進行教學	3.19	.91	2.969**	6	28

**p<.01

***p<.001

其中，同意程度最高的前五題為：「貴校的開班設科能配合學校現有資源」(M=4.29)；「貴校的開班設科能配合學校現有資源」(M=4.18)；「貴校的開班設科能與縣市內高職學校類科相互銜接」(M=4.15)；「貴校有合適的教學設備」(M=4.13)；「貴校有合適的教學場所」(M=4.10)。

至於同意程度較低的五題則為：「教師研習活動很充足」(M=3.03)；「教師研習活動的內容能符合教師需求」(M=3.12)；「貴校能充份運用企(產)業界的相關設備進行教學」(M=3.13)；「貴校能與縣市內其他辦理學校合作開發教材」(M=3.15)；「貴校能充份運用企(產)業界的相關場所進行教學」

(M=3.19)。

另外，茲就各構面中同意程度最高與最低的題目，分別說明如下：

(一)開班設科構面部分

同意程度最高的為「貴校的開班設科能配合學校現有資源」(M=4.29)，同意程度最低的則為「貴校的開班設科能配合地方特色」(M=3.55)。

(二)課程構面部分

同意程度最高的為「目前國中技藝教育班的課程能符合學生學習需求」(M=4.03)，同意程度最低的為「目前國中技藝教育班的課程能符合企(產)業界實務需求」(M=3.60)。

(三)教材構面部分

同意程度最高的為「貴校會提供補充教材供教師教學參考」(M=3.81)，同意程度最低的為「貴校能與縣市內其他辦理學校合作開發教材」(M=3.15)。

(四)學生輔導構面部分

同意程度最高的為「貴校能定期提供學生升學資訊」(M=4.04)，同意程度最低的為「貴校能結合相關社會資

源辦理學生輔導工作」(M=3.66)。

(五)師資構面部分

同意程度最高的為「貴校的教師專長與教授課程能夠配合」(M=4.01)，同意程度最低的為「目前教師研習活動很充足」(M=3.03)。

(六)教學設備構面部分

同意程度最高的為「貴校有合適的教學設備」(M=4.13)，同意程度最低的為「貴校能充份運用企(產)業界的相關設備進行教學」(M=3.13)。

(七)教學場所構面部分

同意程度最高的為「貴校有合適的教學場所」(M=4.10)，同意程度最低的為「貴校能充份運用企(產)業界的相關場所進行教學」(M=3.19)。

二、學校類型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之分析

以下就問卷填答者服務學校的類型，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進行單因子變異數分析(ANOVA)，以瞭解不同學校類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的看法是否有所差異，若差異達到顯著水準($\alpha=.05$)，則再以雪費(Scheffe)法進行事後比較，以分析各組間的差異情形。

而不同學校類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平均數與標準差分析，以及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結果，分如下表 4-2-3 與表 4-2-4 所示。

表 4-2-3 不同學校類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平均數與標準差分析表

構面	變項	次數(N)	平均數(M)	標準差(SD)
開班設科	國中	108	3.8360	.5380
	公立高中職	43	3.9535	.4449
	私立高中職	57	4.0977	.4965
課程	國中	108	3.8117	.5697
	公立高中職	43	3.6434	.7142
	私立高中職	57	3.9181	.4684

表 4-2-3(續) 不同學校類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平均數與標準差分析表

構面	變項	次數(N)	平均數(M)	標準差(SD)
教材	國中	108	3.3426	.7547
	公立高中職	43	3.5349	.5334
	私立高中職	57	3.7193	.5864
學生輔導	國中	108	3.8627	.6697
	公立高中職	43	3.7132	.7465
	私立高中職	57	3.7953	.6196
師資	國中	108	3.1620	.7841
	公立高中職	43	3.8023	.6398
	私立高中職	57	3.8465	.5801
教學設備	國中	108	3.4954	.6836
	公立高中職	43	3.7616	.6680
	私立高中職	57	3.9298	.6387
教學場所	國中	108	3.6481	.6695
	公立高中職	43	3.8760	.5865
	私立高中職	57	3.9620	.5976

表 4-2-4 不同學校類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

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單因子變異數分析表

構面	變異來源	離均差平方和	自由度	均方值	F值	事後比較
開班設科	組間	2.581	2	1.291	4.984**	3>1
	組內	53.090	205	.259		
	總和	55.671	207			
課程	組間	1.857	2	.928	2.781	
	組內	68.433	205	.334		
	總和	70.290	207			
教材	組間	5.426	2	2.713	6.035**	3>1
	組內	92.156	205	.450		
	總和	97.582	207			
學生輔導	組間	.713	2	.356	.786	
	組內	92.898	205	.453		
	總和	93.611	207			
師資	組間	23.041	2	11.521	23.193***	2,3>1
	組內	101.828	205	.497		
	總和	124.870	207			
教學設備	組間	7.502	2	3.751	8.397***	3>1
	組內	91.586	205	.447		
	總和	99.089	207			
教學場所	組間	4.161	2	2.081	5.175**	3>1
	組內	82.414	205	.402		
	總和	86.575	207			

**p<.01

***p<.001

註：事後比較 1 為國中，2 為公立高中職，3 為私立高中職。

茲根據上表 4-2-3 與表 4-2-4 之分析結果，說明不同學校類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差異情形，分述如下：

(一)就開班設科構面分析

不同學校類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開班設科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F=4.984$ ， $p<.01$)，且私立高中職組($M=4.0977$)高於國中組($M=3.8360$)。

(二)就課程構面分析

不同學校類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課程構面的看法無顯著差異($F=2.781$ ， $p>.05$)，顯示不同學校類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三)就教材構面分析

不同學校類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材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F=6.035$ ， $p<.01$)，且私立高中職組($M=3.7193$)高於國中組($M=3.3426$)。

(四)就學生輔導構面分析

不同學校類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學生輔導構面的看法無顯著差異($F=.786$, $p>.05$) , 顯示不同學校類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 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五)就師資構面分析

不同學校類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師資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F=23.193$, $p<.001$) , 且私立高中職組($M=3.8465$)與公立高中職組($M=3.8023$)兩組皆高於國中組($M=3.1620$)。

(六)就教學設備構面分析

不同學校類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設備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F=8.397$, $p<.001$) , 且私立高中職組($M=3.9298$)高於國中組($M=3.4954$)。

(七)就教學場所構面分析

不同學校類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場所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F=5.175$, $p<.01$) , 且私立高中職組($M=3.9620$)高於國中組

($M=3.6481$)。

歸納上述七構面的分析結果，不同學校類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於技藝教育開班設科、教材、師資、教學設備及教學場所等五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而對於課程與學生輔導等兩構面的看法，則相當一致，並無顯著差異存在。

三、開設類別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之分析

以下就問卷填答者服務學校開設的國中技藝教育班類別，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進行單因子變異數分析(ANOVA)，以瞭解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的看法是否有所差異，若差異達到顯著水準($\alpha=.05$)，則再以雪費(Scheffe)法進行事後比較，以分析各組間的差異情形。

而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平均數與標準差分析，以及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結果，分如下表 4-2-5 與表 4-2-6 所示。另外，本調查問卷開設類別中的「其他」選項，其於表 4-2-5 中則改以「其他類別組合」此名稱代替之。

表 4-2-5 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

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平均數與標準差分析表

構面	變項	次數(N)	平均數(M)	標準差(SD)
開班設科	工業類	31	4.0783	.4835
	商業類	18	3.7540	.4895
	家政類	38	3.8195	.4538
	工商類	26	4.0055	.5635
	工家類	29	4.0788	.6128
	其他類別組合	66	3.8831	.4942
課程	工業類	31	3.8172	.6076
	商業類	18	3.6111	.4749
	家政類	38	3.9123	.4151
	工商類	26	3.6795	.7971
	工家類	29	3.8621	.6578
	其他類別組合	66	3.8182	.5459
教材	工業類	31	3.6694	.5567
	商業類	18	3.5556	.3271
	家政類	38	3.2434	.7294
	工商類	26	3.6058	.6789
	工家類	29	3.6897	.6256
	其他類別組合	66	3.3826	.7711
學生輔導	工業類	31	3.8441	.4673
	商業類	18	3.6944	.6423
	家政類	38	3.7982	.7220
	工商類	26	3.7244	.9831
	工家類	29	3.9943	.6524
	其他類別組合	66	3.7955	.5976
師資	工業類	31	3.9758	.6303
	商業類	18	3.5833	.5000
	家政類	38	3.1513	.9089
	工商類	26	3.7115	.8593
	工家類	29	3.4741	.7050
	其他類別組合	66	3.3258	.6892

表 4-2-5(續) 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平均數與標準差分析表

構面	變項	次數(N)	平均數(M)	標準差(SD)
教學設備	工業類	31	3.9194	.6370
	商業類	18	3.6806	.4095
	家政類	38	3.4868	.7926
	工商類	26	3.8942	.8723
	工家類	29	3.7155	.6967
	其他類別組合	66	3.5455	.5898
教學場所	工業類	31	3.9570	.5660
	商業類	18	3.7685	.3711
	家政類	38	3.6667	.8220
	工商類	26	4.0385	.7562
	工家類	29	3.7701	.5966
	其他類別組合	66	3.6717	.5736

表 4-2-6 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單因子變異數分析表

構面	變異來源	離均差平方和	自由度	均方值	F值	事後比較
開班設科	組間	2.638	5	.528	2.010	
	組內	53.033	202	.263		
	總和	55.671	207			
課程	組間	1.634	5	.327	.961	
	組內	68.656	202	.340		
	總和	70.290	207			

表 4-2-6(續) 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單因子變異數分析表

構面	變異來源	離均差平方和	自由度	均方值	F值	事後比較
教材	組間	5.647	5	1.129	2.482*	ns
	組內	91.935	202	.455		
	總和	97.582	207			
學生輔導	組間	1.469	5	.294	.644	
	組內	92.142	202	.456		
	總和	93.611	207			
師資	組間	14.882	5	2.976	5.466***	1>4,9
	組內	109.988	202	.544		
	總和	124.870	207			
教學設備	組間	5.595	5	1.119	2.418*	ns
	組內	93.493	202	.463		
	總和	99.089	207			
教學場所	組間	3.975	5	.795	1.944	
	組內	82.600	202	.409		
	總和	86.575	207			

* $p < .05$

*** $p < .001$

註：(1)ns(no significance)代表沒有顯著差異。

(2)事後比較 1 為工業類，2 為商業類，3 為農業類，4 為家政類，5 為海事類，6 為工商類，7 為工農類，8 為工家類，9 為其他類別組合。

茲根據上表 4-2-5 與表 4-2-6 之分析結果，說明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差異情形，分述如下：

(一)就開班設科構面分析

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開班設科構面的看法無顯著差異($F=2.010$, $p>.05$) , 顯示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 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二)就課程構面分析

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課程構面的看法無顯著差異($F=.961$, $p>.05$) , 顯示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 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三)就教材構面分析

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材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F=2.482$, $p<.05$) , 惟經雪費(Scheffe)法進行事後比較 , 發現其並沒有顯著差異存在 , 顯示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 對此構面的看法趨於一致。

(四)就學生輔導構面分析

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學生輔導構面的看法無顯著差異($F=.644$, $p>.05$) , 顯示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 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五)就師資構面分析

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師資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F=5.466$, $p<.001$)。經雪費(Scheffe)法事後比較得知 , 工業類組($M=3.9758$)高於家政類組($M=3.1513$)與其他類別組合($M=3.3258$)等兩組。

(六)就教學設備構面分析

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設備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F=2.418$, $p<.05$) , 惟經雪費(Scheffe)法進行事後比較 , 發現其並沒有顯著差異存在 , 顯示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 對此構面的看法趨於一致。

(七)就教學場所構面分析

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場所構面的看法無顯著差異($F=1.944$, $p>.05$) , 顯示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 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歸納上述七構面的分析結果 , 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 對於技藝教育開班設科、課程、教材、學生輔導、教學設備及教學場所等六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 並無顯著差異存在 , 而對於師資此一構面的看法 , 則有顯著差異存在。

四、班別型態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之分析

以下就問卷填答者服務學校開設的國中技藝教育班班別型態 , 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進行單因子變異數分析(ANOVA) , 以瞭解不同班別型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 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的看法是否有所差異 , 若差異達到顯著水準($\alpha=.05$) , 則再以雪費(Scheffe)法進行事後比較 , 以分析各組間的差異情形。

而不同開設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平均數與標準差分析，以及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結果，分如下表 4-2-7 與表 4-2-8 所示。

表 4-2-7 不同班別型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

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平均數與標準差分析表

構面	變項	次數(N)	平均數(M)	標準差(SD)
開班設科	自辦班	88	3.8149	.5328
	合作班	83	4.0241	.4912
	技藝教育中心開班	37	4.0039	.5022
課程	自辦班	88	3.7992	.5362
	合作班	83	3.8072	.5823
	技藝教育中心開班	37	3.8198	.6965
教材	自辦班	88	3.3125	.7771
	合作班	83	3.6536	.5574
	技藝教育中心開班	37	3.5203	.6357
學生輔導	自辦班	88	3.8447	.6938
	合作班	83	3.7510	.6824
	技藝教育中心開班	37	3.8784	.6005
師資	自辦班	88	3.1506	.7874
	合作班	83	3.8554	.5884
	技藝教育中心開班	37	3.4324	.7675
教學設備	自辦班	88	3.4716	.7025
	合作班	83	3.8283	.6682
	技藝教育中心開班	37	3.7838	.6128
教學場所	自辦班	88	3.6155	.6688
	合作班	83	3.9277	.5902
	技藝教育中心開班	37	3.8468	.6399

表 4-2-8 不同班別型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

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單因子變異數分析表

構面	變異來源	離均差平方和	自由度	均方值	F值	事後比較
開班設科	組間	2.101	2	1.051	4.020*	2>1
	組內	53.570	205	.261		
	總和	55.671	207			
課程	組間	.207	2	.104	.303	
	組內	70.083	205	.342		
	總和	70.290	207			
教材	組間	5.024	2	2.512	5.564**	2>1
	組內	92.557	205	.451		
	總和	97.582	207			
學生輔導	組間	.566	2	.283	.623	
	組內	93.045	205	.454		
	總和	93.611	207			
師資	組間	21.331	2	10.666	21.117***	2>1,3
	組內	103.539	205	.505		
	總和	124.870	207			
教學設備	組間	6.023	2	3.012	6.634**	2>1
	組內	93.065	205	.454		
	總和	99.089	207			
教學場所	組間	4.356	2	2.178	5.431**	2>1
	組內	82.218	205	.401		
	總和	86.575	207			

* $p < .05$

** $p < .01$

*** $p < .001$

註：事後考驗 1 為自辦班，2 為合作班，3 為技藝教育中心開班。

茲根據上表 4-2-7 與表 4-2-8 之分析結果，說明不同班別型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差異情形，分述如下：

(一)就開班設科構面分析

不同班別型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開班設科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F=4.020$ ， $p<.05$)，且合作班組($M=4.0241$)高於自辦班組($M=3.8149$)。

(二)就課程構面分析

不同班別型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課程構面的看法無顯著差異($F=.016$ ， $p>.05$)，顯示不同班別型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三)就教材構面分析

不同班別型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材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F=5.564$ ， $p<.01$)，且合作班組($M=3.6536$)高於自辦班組($M=3.3125$)。

(四)就學生輔導構面分析

不同班別型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學生輔導構面的看法無顯著差異($F=.623$, $p>.05$) , 顯示不同班別型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 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五)就師資構面分析

不同班別型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師資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F=21.117$, $p<.01$) , 且合作班組($M=3.8554$)高於自辦班組($M=3.1506$)與技藝教育中心開班組($M=3.4324$)兩組。

(六)就教學設備構面分析

不同班別型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設備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F=6.634$, $p<.01$) , 且合作班組($M=3.8283$)高於自辦班組($M=3.4716$)。

(七)就教學場所構面分析

不同班別型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場所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F=5.431$, $p<.01$) , 且合作班組($M=3.9277$)高於自辦班組

($M=3.6155$)。

歸納上述七構面的分析結果，不同班別型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於技藝教育開班設科、教材、師資、教學設備及教學場所等五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而對於課程與學生輔導等兩構面的看法，則相當一致，並無顯著差異存在。

五、職務類別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之分析

以下就問卷填答者的職務類別，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進行單因子變異數分析(ANOVA)，以瞭解不同職務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的看法是否有所差異，若差異達到顯著水準($\alpha=.05$)，則再以雪費(Scheffe)法進行事後比較，以分析各組間的差異情形。

而不同職務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平均數與標準差分析，以及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結果，分如下表 4-2-9 與表 4-2-10 所示。

表 4-2-9 不同職務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

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平均數與標準差分析表

構面	變項	次數(N)	平均數(M)	標準差(SD)
開班設科	行政人員	91	4.0000	.4819
	導師	59	3.8886	.5392
	專業課程教師	58	3.8695	.5486
課程	行政人員	91	3.7729	.5728
	導師	59	3.8475	.5718
	專業課程教師	58	3.8161	.6155
教材	行政人員	91	3.5110	.7216
	導師	59	3.4280	.6760
	專業課程教師	58	3.5043	.6480
學生輔導	行政人員	91	3.8755	.5840
	導師	59	3.8107	.6376
	專業課程教師	58	3.7184	.8214
師資	行政人員	91	3.4890	.7655
	導師	59	3.4153	.7914
	專業課程教師	58	3.5388	.7875
教學設備	行政人員	91	3.6786	.6469
	導師	59	3.6229	.6555
	專業課程教師	58	3.7026	.7981
教學場所	行政人員	91	3.7766	.6560
	導師	59	3.7316	.6182
	專業課程教師	58	3.8391	.6666

表 4-2-10 不同職務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單因子變異數分析表

構面	變異來源	離均差平方和	自由度	均方值	F值	事後比較
開班設科	組間	.759	2	.379	1.416	
	組內	54.912	205	.268		
	總和	55.671	207			
課程	組間	.207	2	.104	.303	
	組內	70.083	205	.342		
	總和	70.290	207			
教材	組間	.275	2	.137	.290	
	組內	97.307	205	.475		
	總和	97.582	207			
學生輔導	組間	.874	2	.437	.966	
	組內	92.737	205	.452		
	總和	93.611	207			
師資	組間	.454	2	.227	.374	
	組內	124.415	205	.607		
	總和	124.870	207			
教學設備	組間	.199	2	9.960E-02	.206	
	組內	98.889	205	.482		
	總和	99.089	207			
教學場所	組間	.341	2	.171	.406	
	組內	86.233	205	.421		
	總和	86.575	207			

茲根據上表 4-2-9 與表 4-2-10 之分析結果，說明不同職務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差異情形，分述如下：

(一)就開班設科構面分析

不同職務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開班設科構面的看法無顯著差異($F=1.416$, $p>.05$) , 顯示不同職務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 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二)就課程構面分析

不同職務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課程構面的看法無顯著差異($F=.303$, $p>.05$) , 顯示不同職務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 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三)就教材構面分析

不同職務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材構面的看法無顯著差異($F=.290$, $p>.05$) , 顯示不同職務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 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四)就學生輔導構面分析

不同職務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學生輔導構面的看法無顯著差異($F=.966$, $p>.05$) , 顯示不同職務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

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五)就師資構面分析

不同職務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師資構面的看法無顯著差異($F=.374, p>.05$)，顯示不同職務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六)就教學設備構面分析

不同職務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設備的看法無顯著差異($F=.206, p>.05$)，顯示不同職務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七)就教學場所構面分析

不同職務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場所構面的看法無顯著差異($F=.406, p>.05$)，顯示不同職務類別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歸納上述七構面的分析結果，不同學校類型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於技藝教育開班設科、課程、教材、學生輔導、師資、教學設備及教學場所等七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並無顯著差異存在。

貳、技藝教育資源統合需求

以下茲分成技藝教育資源統合需求整體性看法、辦理學校資源統合需求及社會資源統合需求等三部分進行說明：

一、技藝教育資源統合需求整體性看法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資源統合需求各題的看法方面，分析如表 4-2-11 所示。在檢定值為 3(代表「無意見」)的情況下，各題皆達顯著差異水準(依題號順序分別為 $t=16.656$ ， $p<.001$ ； $t=17.122$ ， $p<.001$)，亦即各題皆達到「同意」的程度。其中，以「各縣市可資運用的社會資源有統合需要」此題的同意程度最高($M=3.91$)，而「各縣市辦理學校資源有統合需要」此題次之($M=3.85$)。

表 4-2-11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資源統合需求

各題看法摘要分析表

題號	題目	平均數	標準差	檢定值=3 t值
41.	各縣市的辦理學校資源有統合之需要	3.85	.74	16.656***
42.	各縣市可資運用的社會資源有統合之需要	3.91	.77	17.122***

*** $p<.001$

在第 41 題，即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各縣市辦理學校資源有統合需要」的填答情形上，計有 74.1%表示「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看法；22.6%表示無意見；3.4%表示「不同意」或「非常不同意」的看法，詳細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如表 4-2-12 所示。

表 4-2-12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各縣市辦理學校資源有統合需要」同意程度統計表

選項	非常同意		同意		無意見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次數與百分比(N=208)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32	15.4	122	58.7	47	22.6	5	2.4	2	1.0

在第 42 題，即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各縣市可資運用的社會資源有統合需要」的填答情形為：76.4%表示「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看法；19.7%表示無意見；3.9%表示「不同意」或「非常不同意」的看法，詳細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如表 4-2-13 所示。

表 4-2-13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各縣市可資運用的社會資源有統合需要」同意程度統計表

選項	非常同意		同意		無意見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次數與百分比(N=208)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40	19.2	119	57.2	41	19.7	6	2.9	2	1.0

二、辦理學校資源統合需求

以下就學校類型、開設類別、班別型態及職務類別等四項問卷基本資料(本研究自變項)，分別與「各縣市辦理學校資源有統合需要」此題的填答看法，進行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分析，以瞭解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統合辦理學校資源的需求情形。其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分析結果如表 4-2-14 所示，詳細的分析說明如後：

表 4-2-14 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各

縣市辦理學校資源有統合需要」同意程度統計表

填 答 數	選項	非常 同意		同 意		無 意 見		不 同 意		非 常 不 同 意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填答者 背景	國中(N=108)	18	16.7	61	56.5	24	22.2	4	3.7	1	.9
	公立高中職 (N=43)	6	14.0	23	53.5	12	27.9	1	2.3	1	2.3
	私立高中職 (N=57)	8	14.0	38	66.7	11	19.3	0	0	0	0
	合計(N=208)	32	15.4	122	58.7	47	22.6	5	2.4	2	1.0
工業類(N=31)	3	9.7	23	74.2	4	12.9	0	0	1	3.2	
商業類(N=18)	3	16.7	6	33.3	9	50.0	0	0	0	0	
家政類(N=38)	5	13.2	26	68.4	6	15.8	0	0	1	2.6	
工商類(N=26)	4	15.4	13	50.0	7	26.9	2	7.7	0	0	
工家類(N=29)	6	20.7	18	62.1	5	17.2	0	0	0	0	
其他類別組合 (N=66)	11	16.7	36	54.5	16	24.2	3	4.5	0	0	
合計(N=208)	32	15.4	122	58.7	47	22.6	5	2.4	2	1.0	
自辦班(N=88)	15	17.0	51	58.0	18	20.5	3	3.4	1	1.1	
合作班(N=83)	11	13.3	51	61.4	20	24.1	1	1.2	0	0	
技藝教育中心 開班(N=37)	6	16.2	20	54.1	9	24.3	1	2.7	1	2.7	
合計(N=208)	32	15.4	122	58.7	47	22.6	5	2.4	2	1.0	
行政人員(N=91)	15	16.5	53	58.2	19	20.9	2	2.2	2	2.2	
導師(N=59)	8	13.6	34	57.6	15	25.4	2	3.4	0	0	
專業課程教師 (N=58)	9	15.5	35	60.3	13	22.4	1	1.7	0	0	
合計(N=208)	32	15.4	122	58.7	47	22.6	5	2.4	2	1.0	

(一)就學校類型分析

以私立高中職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0.7%)為最高；以公立高中職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67.5%)為最低。

(二)就開設類別分析

以工業類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3.9%)為最高；以商業類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50.0%)為最低。

(三)就班別型態分析

以自辦班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75.0%)為最高；以技藝教育中心開班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70.3%)為最低。

(四)就職務類別分析

以專業課程教師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75.8%)為最高；以導師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71.2%)為最低。

三、社會資源統合需求

以下就學校類型、開設類別、班別型態及職務類別等四項問卷基本資料(本研究自變項)，分別與「各縣市可資運用的社會資源有統合需要」此題的填答看法，進行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分析，以瞭解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統合可資運用之社會資源的需求情形。其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分析結果如表 4-2-15 所示，詳細的分析說明如後：

表 4-2-15 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各

縣市可資運用的社會資源有統合需要」同意程度統計表

填 答 數	選 項	非 常 同 意		同 意		無 意 見		不 同 意		非 常 不 同 意	
		次 數	%	次 數	%	次 數	%	次 數	%	次 數	%
填 答 者 背 景	國中(N=108)	24	22.2	57	52.8	22	20.4	4	3.7	1	.9
	公立高中職 (N=43)	7	16.3	24	55.8	9	20.9	2	4.7	1	2.3
	私立高中職 (N=57)	9	15.8	38	66.7	10	17.5	0	0	0	0
	合計(N=208)	40	19.2	119	57.2	41	19.7	6	2.9	2	1
	工業類(N=31)	4	12.9	23	74.2	2	6.5	1	3.2	1	3.2
	商業類(N=18)	3	16.7	6	33.3	9	50.0	0	0	0	0
	家政類(N=38)	8	21.1	23	60.5	6	15.8	0	0	1	2.6
	工商類(N=26)	5	19.2	14	53.8	5	19.2	2	7.7	0	0
	工家類(N=29)	7	24.1	18	62.1	4	13.6	0	0	0	0
	其他類別組合 (N=66)	13	19.7	35	53.0	15	22.7	3	4.5	0	0
	合計(N=208)	40	19.2	119	57.2	41	19.7	6	2.9	2	1
自辦班(N=88)	20	22.7	46	52.3	18	20.5	3	3.4	1	1.1	
合作班(N=83)	12	14.5	53	63.9	16	19.3	2	2.4	0	0	
技藝教育中心 開班(N=37)	8	21.6	20	54.1	7	18.9	1	2.7	1	2.7	
合計(N=208)	40	19.2	119	57.2	41	19.7	6	2.9	2	1	
行政人員(N=91)	18	19.8	53	58.2	16	17.6	2	2.2	2	2.2	
導師(N=59)	11	18.6	32	54.2	13	22.0	3	5.1	0	0	
專業課程教師 (N=58)	11	19.0	34	58.6	12	20.7	1	1.7	0	0	
合計(N=208)	40	19.2	119	57.2	41	19.7	6	2.9	2	1	

(一)就學校類型分析

以國中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75.0%)為最高；以公立高中職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72.1%)為最低，惟其與私立高中職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72.5%)差距不大。

(二)就開設類別分析

以工業類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7.1%)為最高；以商業類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50.0%)為最低。

(三)就班別型態分析

以合作班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7.1%)為最高；以自辦班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75.0%)為最低，惟其與技藝教育中心開班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75.7%)差距不大。

(四)就職務類別分析

以行政人員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78.0%)為最高，惟其與專業課程教師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77.6%)差距不大；以導師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72.8%)為最低。

參、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意見

以下茲分成設置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整體性看法、設置需求、成立型態及設置方式等四部分進行說明：

一、設置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整體性看法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意見各題的看法方面，分析如表 4-2-16 所示。在檢定值為 3(代表「無意見」)的情況下，各題皆達顯著差異水準(依題號順序分別為 $t=17.251$ ， $p<.001$ ； $t=20.552$ ， $p<.001$ ； $t=16.531$ ， $p<.001$)，亦即各題皆達到「贊成」的程度。其中，以「由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技藝教育資源中心」此題的贊成程度最高($M=3.99$)，而「每縣市各設置一所技藝教育資源中心」此題次之($M=3.93$)，至於「由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的工作」此題則再次之($M=3.88$)。

表 4-2-16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資源

中心設置意見各題看法摘要分析表

題號	題目	平均數	標準差	檢定值=3 t值
43.	由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的工作	3.88	.74	17.251***
44.	由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技藝教育資源中心	3.99	.69	20.552***
45.	每縣市各設置一所技藝教育資源中心	3.93	.81	16.531***

***p<.001

在第 43 題，即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由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的工作」的填答情形上，計有 77.4%表示「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看法；17.8%表示無意見；4.8%表示「不贊成」或「非常不贊成」的看法，詳細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如表 4-2-17 所示。

表 4-2-17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由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工作」的贊成程度統計表

選項 次數與百分 比(N=208)	非常贊成		贊成		無意見		不贊成		非常不贊成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33	15.9	128	61.5	37	17.8	9	4.3	1	.5

在第 44 題，即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由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填答情形上，計有 80.3%表示「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看法；17.3%表示無意見；2.4%表示「不贊成」，詳細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如

表 4-2-18 所示。

表 4-2-18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由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贊成程度統計表

選項	非常贊成		贊成		無意見		不贊成		非常不贊成	
次數與百分比(N=208)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44	21.2	123	59.1	36	17.3	5	2.4	0	0

在第 45 題，即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每縣市各設置一所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填答情形上，計有 76.9%表示「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看法；17.8%表示無意見；5.3%表示「不贊成」或「非常不贊成」的看法，詳細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如表 4-2-19 所示。

表 4-2-19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每縣市各設置一所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贊成程度統計表

選項	非常贊成		贊成		無意見		不贊成		非常不贊成	
次數與百分比(N=208)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47	22.6	113	54.3	37	17.8	9	4.3	2	1.0

二、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需求

以下就學校類型、開設類別、班別型態及職務類別等四項問卷基本資料(本研究自變項)，分別與「由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的工作」此題的填答看法，進行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分析，以瞭解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設置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需求情形。其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分析結果如表 4-2-20 所示，詳細的分析說明如後：

4-2-20 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由技

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的工作」的贊成程度統計表

填 答 者 背 景	選 項	非 常 贊 成		贊 成		無 意 見		不 贊 成		非 常 不 贊 成	
		次 數	%	次 數	%	次 數	%	次 數	%	次 數	%
		國中(N=108)	21	19.4	65	60.2	15	13.9	6	5.6	1
公立高中職 (N=43)	8	18.6	27	62.8	7	16.3	1	2.3	0	0	
私立高中職 (N=57)	4	7.0	36	63.2	15	26.3	2	3.5	0	0	
合計(N=208)	33	15.9	128	61.5	37	17.8	9	4.3	1	.5	

4-2-20(續) 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由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的工作」的贊成程度統計表

填答者 背景	填 答 數	非常贊成		贊成		無意見		不贊成		非常不贊成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工業類(N=31)		2	6.5	21	67.7	7	22.6	1	3.2	0	0
商業類(N=18)		4	22.2	10	55.6	4	22.2	0	0	0	0
家政類(N=38)		8	21.1	26	68.4	3	7.9	1	2.6	0	0
工商類(N=26)		5	19.2	15	57.7	5	19.2	1	3.8	0	0
工家類(N=29)		3	10.3	21	72.4	4	13.8	1	3.4	0	0
其他類別組合 (N=66)		11	16.7	35	53.0	14	21.2	5	7.6	1	1.5
合計(N=208)		33	15.9	128	61.5	37	17.8	9	4.3	1	.5
自辦班(N=88)		18	20.5	51	58.0	13	14.8	5	5.7	1	1.1
合作班(N=83)		11	13.3	51	61.4	19	22.9	2	2.4	0	0
技藝教育中心 開班(N=37)		4	10.8	26	70.3	5	13.5	2	5.4	0	0
合計(N=208)		33	15.9	128	61.5	37	17.8	9	4.3	1	.5
行政人員(N=91)		15	16.5	57	62.6	14	15.4	5	5.5	0	0
導師(N=59)		9	15.3	35	59.3	11	18.6	3	5.1	1	1.7
專業課程教師 (N=58)		9	15.5	36	62.1	12	20.7	1	1.7	0	0
合計(N=208)		33	15.9	128	61.5	37	17.8	9	4.3	1	.5

(一)就學校類型分析

以公立高中職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1.4%)為最高；以私立高中職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70.2%)為最低。

(二)就開設類別分析

以家政類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9.5%)為最高；以其他類別組合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69.7%)為最低。

(三)就班別型態分析

以技藝教育中心開班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1.1%)為最高；以合作班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74.7%)為最低。

(四)就職務類別分析

以行政人員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79.1%)為最高；以導師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74.6%)為最低。

三、技藝教育資源中心成立型態

以下就學校類型、開設類別、班別型態及職務類別等四項問卷基本資料(本研究自變項)，分別與「由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技藝教育資源中心」此題的填答看法，進行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分析，以瞭解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成立型態的看法。其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分析結果如表 4-2-21 所示，詳細的分析說明如後：

表 4-2-21 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由
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贊成程度統計表

填 答 數 填答者 背景	選項	非常贊成		贊成		無意見		不贊成		非常不贊成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國中(N=108)	26	24.1	61	56.5	18	16.7	3	2.8	0
公立高中職 (N=43)	8	18.6	27	62.8	7	16.3	1	2.3	0	0	
私立高中職 (N=57)	10	17.5	35	61.4	11	19.3	1	1.8	0	0	
合計(N=208)	44	21.2	123	59.1	36	17.3	5	2.4	0	0	
工業類(N=31)	5	16.1	17	54.8	8	25.8	1	3.2	0	0	
商業類(N=18)	1	5.6	13	72.2	4	22.2	0	0	0	0	
家政類(N=38)	10	26.3	21	55.3	7	18.4	0	0	0	0	
工商類(N=26)	7	26.9	14	53.8	4	15.4	1	3.8	0	0	
工家類(N=29)	4	13.8	23	79.3	2	6.9	0	0	0	0	
其他類別組合 (N=66)	17	25.8	35	53.0	11	16.7	3	4.5	0	0	
合計(N=208)	44	21.2	123	59.1	36	17.3	5	2.4	0	0	
自辦班(N=88)	22	25.0	45	51.1	18	20.5	3	3.4	0	0	
合作班(N=83)	15	18.1	49	59.0	17	20.5	2	2.4	0	0	
技藝教育中心開 班(N=37)	7	18.9	29	78.4	1	2.7	0	0	0	0	
合計(N=208)	44	21.2	123	59.1	36	17.3	5	2.4	0	0	
行政人員(N=91)	18	19.8	63	69.2	8	8.8	2	2.2	0	0	
導師(N=59)	12	20.3	32	54.2	14	23.7	1	1.7	0	0	
專業課程教師 (N=58)	14	24.1	28	48.3	14	24.1	2	3.4	0	0	
合計(N=208)	44	21.2	123	59.1	36	17.3	5	2.4	0	0	

(一)就學校類型分析

以公立高中職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1.4%)為最高，惟其與國中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0.6%)差距不大；以私立高中職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78.9%)為最低。

(二)就開設類別分析

以工家類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93.1%)為最高；以工業類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70.9%)為最低。

(三)就班別型態分析

以技藝教育中心開班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97.3%)為最高；以自辦班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76.1%)為最低，惟其與合作班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77.1%)差距不大。

(四)就職務類別分析

歸納上述三組職務類別之分析結果，以行政人員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9.0%)為最高；

以專業課程教師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72.4%)為最低。

四、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方式

以下就學校類型、開設類別、班別型態及職務類別等四項問卷基本資料(本研究自變項)，分別與「對每縣市各設置一所技藝教育資源中心」此題的填答看法，進行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分析，以瞭解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方式的看法。其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分析結果如表 4-2-22 所示，詳細的分析說明如後：

表 4-2-22 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每

縣市各設置一所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贊成程度統計表

填 答 數 填答者 背景	選項	非常贊成		贊成		無意見		不贊成		非常不贊成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國中(N=108)	33	30.6	61	56.5	10	9.3	4	3.7	0
公立高中職 (N=43)	8	18.6	22	51.2	8	18.6	3	7.0	2	4.7	
私立高中職 (N=57)	6	10.5	30	52.6	19	33.3	2	3.5	0	0	
合計(N=208)	47	22.6	113	54.3	37	17.8	9	4.3	2	1.0	
工業類(N=31)	3	9.7	15	48.4	9	29.0	2	6.5	2	6.5	
商業類(N=18)	2	11.1	12	66.7	4	22.2	0	0	0	0	
家政類(N=38)	14	36.8	20	52.6	3	7.9	1	2.6	0	0	
工商類(N=26)	5	19.2	14	53.8	5	19.2	2	7.7	0	0	
工家類(N=29)	4	13.8	17	58.6	7	24.1	1	3.4	0	0	
其他類別組合 (N=66)	19	28.8	35	53.0	9	13.6	3	4.5	0	0	
合計(N=208)	47	22.6	113	54.3	37	17.8	9	4.3	2	1.0	
自辦班(N=88)	29	33.0	47	53.4	9	10.2	3	3.4	0	0	
合作班(N=83)	12	14.5	43	51.8	23	27.7	4	4.8	1	1.2	
技藝教育中心 開班(N=37)	6	16.2	23	62.2	5	13.5	2	5.4	1	2.7	
合計(N=208)	47	22.6	113	54.3	37	17.8	9	4.3	2	1.0	
行政人員(N=91)	19	20.9	53	58.2	11	12.1	6	6.6	2	2.2	
導師(N=59)	12	20.3	34	57.6	10	16.9	3	5.1	0	0	
專業課程教師 (N=58)	16	27.6	26	44.8	16	27.6	0	0	0	0	
合計(N=208)	47	22.6	113	54.3	37	17.8	9	4.3	2	1.0	

(一)就學校類型分析

以國中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7.1%)為最高；以私立高中職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63.1%)為最低。

(二)就開設類別分析

以家政類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9.4%)為最高；以工業類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58.1%)為最低。

(三)就班別型態分析

以自辦班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6.4%)為最高；以合作班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66.3%)為最低。

(四)就職務類別分析

以行政人員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79.1%)為最高；以專業課程教師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72.4%)為最低。

第三節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看法分析

茲依據本研究「技藝教育實施現況與資源統合需求問卷(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用卷)」的問卷內容，區分成技藝教育實施現況、技藝教育資源統合需求及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意見等三部分，進行填答看法分析。另外，本問卷開放性問題之填答意見，則彙整如附錄九之表 1、表 2 及表 10 所示。

壹、技藝教育實施現況

在正式施測問卷中的技藝教育實施現況部分，分成開班設科構面 7 題；課程構面 4 題；教材構面 8 題；學生輔導構面 6 題、師資構面 4 題、教學設備構面 5 題及教學場所構面 6 題，合計七構面共 40 題。惟因限於研究時間之故，本研究以專家效度問卷直接施測，於正式問卷回收後，透過內部一致性與因素負荷量分析，剔除部分信、效度偏低的題目，再利用 SPSS 統計套裝軟體進行資料分析。

而各構面最後用以進行資料分析的題數為：開班設科構面 7 題；課程構面 4 題；教材構面 4 題(剔除 3 題)；學生輔導構面 6 題、師資構面 2 題(剔除 2 題)、教學設備構面 5 題及教學場所構面 6 題，合計 35 題。

每題計分方式為：填答「非常同意」者為 5 分；填答「同意」者為 4 分；填答「無意見」者為 3 分；填答「不同意」者為 2 分；填答「非常不同意」者為 1 分。

以下復分成技藝教育實施現況整體性看法、學校類型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之分析、開設類別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之分析、辦理年段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之分析、上課時段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之分析，以及職務類別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之分析等六個項目進行說明。

一、技藝教育實施現況整體性看法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分析如表 4-3-1 所示。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全量表呈現「同意」的看法，其平均數為 3.8090 高於代表「無意見」的 3，並達顯著差異($t=17.817, p<.001$)。而在各構面上，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開班設科構面的實施現況表達最高的同意程度($M=3.9679$)；第二為教學場所構面($M=3.9134$)；第三則為教學設備構面($M=3.8729$)，至於同意程度最低的則是教材($M=3.4651$)構面。

表 4-3-1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

面看法分析摘要表

技藝教育 實施現況構面	平均數	標準差	檢定值=3 t值	排序
1. 開班設科	3.9679	.5385	20.416***	1
2. 課程	3.8081	.6128	14.979***	4
3. 教材	3.4651	.6942	7.609***	7
4. 學生輔導	3.7713	.7644	11.461***	5
5. 師資	3.7539	.6328	13.532***	6
6. 教學設備	3.8729	.6764	14.658***	3
7. 教學場所	3.9134	.5941	17.464***	2
全量表	3.8090	.5157	17.817***	

***p<.001

而在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題(計 35 題)的分析結果顯示，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整體呈現「同意」的看法，計有 34 題的平均數高於代表「無意見」的 3，且達顯著差異；另有 1 題的平均數高於代表「無意見」的 3，惟未達顯著差異，詳細分析結果如表 4-3-2 所示。

表 4-3-2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成效各題看法分析

摘要表

構面	問卷題號	題目摘要	平均數	標準差	檢定值3 t值	構面內 排序	總排 序
開班 設科	1.	能配合學生需求	4.16	.72	18.146***	2	6
	2.	能配合學校現有資源	4.33	.61	24.503***	1	1
	3.	能配合企(產)業界需求	3.95	.74	14.461***	4	11
	4.	能配合地方特色	3.59	.87	7.678***	7	21
	5.	能與縣市內開設的實用技能班相互銜接	4.11	.76	16.505***	3	8
	6.	能利於學生轉銜就讀縣市內高職學校類科	3.92	.90	11.667***	5	12
	7.	能與縣市內其他辦理學校共同合作規劃	3.73	.77	10.776***	6	16
課程	8.	能符合學生學習需求	3.95	.79	13.535***	1	11
	9.	能符合企(產)業界實務需求	3.66	.82	9.078***	4	19
	10.	能與國中技藝教育班的課程相互區隔	3.72	.80	10.233***	3	17
	11.	能與國中技藝教育班的課程相互銜接	3.91	.72	14.251***	2	13
教材	12.	能適合學生學習	3.72	.89	9.175***	2	18
	13.	能符合企(產)業界實務需求	3.55	.94	6.685***	3	22
	15.	能與國中技藝教育班的教材相互銜接	3.74	.81	10.399***	1	15
	18.	能與縣市內其他辦理學校合作開發教材	3.15	.88	1.910	5	29
	19.	能與縣市內其他辦理學校互相交流教材	3.16	.90	2.055*	4	28
學生 輔導	20.	有充足的專業輔導人員	3.50	1.16	4.933***	6	23
	21.	有完善的輔導工作體系	3.59	1.05	6.370***	5	21
	22.	能定期提供學生升學資訊	4.06	.74	16.369***	1	9
	23.	能定期提供學生就業資訊	4.02	.74	15.600***	2	10
	24.	能定期規劃舉辦學生輔導活動	3.81	.86	10.701***	3	14
	25.	能結合相關社會資源辦理學生輔導工作	3.64	.88	8.284***	4	20
師資	28.	專業課程的師資人才很充足	4.19	.67	20.116***	2	4
	29.	教師專長與教授課程能夠配合	4.22	.65	21.323***	1	2
教學 設備	30.	有合適的教學設備	4.20	.70	19.490***	1	3
	31.	有充足的教學設備	4.16	.75	17.383***	2	6
	32.	對教學設備有良好的管理	4.13	.68	18.972***	3	7
	33.	能充份運用縣市內學校的相關設備進行教學	3.48	.97	5.633***	4	24
	34.	能充份運用企(產)業界的相關設備進行教學	3.40	1.01	4.441***	5	27

*p<.05

***p<.001

表 4-3-2(續)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成效各題看法

分析摘要表

構面	問卷題號	題目摘要	平均數	標準差	檢定值3 t值	構面內 排序	總排 序
教學 場所	35.	有合適的教學場所	4.18	.69	19.402***	2	5
	36.	有充足的教學場所	4.06	.78	15.501***	4	9
	37.	對教學場所有良好的管理	4.19	.61	22.106***	1	4
	38.	對教學場所有良好的規劃	4.16	.68	19.339***	3	6
	39.	能充份運用縣市內學校的相關場所進行教學	3.47	.92	5.749***	5	25
	40.	能充份運用企(產)業界的相關場所進行教學	3.43	.97	5.011***	6	26

***p<.001

其中，同意程度最高的前五題為：「貴校的開班設科能配合學校現有資源」(M=4.33)；「貴校教師專長與教授課程能夠配合」(M=4.22)；「貴校有合適的教學設備」(M=4.20)；「貴校對教學場所有良好的管理」(M=4.19)；「貴校有合適的教學場所」(M=4.18)。

至於同意程度較低的五題則為：「貴校能與縣市內其他辦理學校合作開發教材」(M=3.15)；「貴校能與縣市內其他辦理學校互相交流教材」(M=3.16)；「貴校能充份運用企(產)業界的相關設備進行教學」(M=3.40)；「貴校能充份運用企(產)業界的相關場所進行教學」(M=3.43)；「貴校能充份運用縣市內學校的相關場所進行教學」(M=3.47)。

另外，茲就各構面中同意程度最高與最低的題目，分別說明如下：

(一)開班設科構面部分

同意程度最高的為「貴校的開班設科能配合學校現有資源」(M=4.33)，同意程度最低的則為「貴校的開班設科能配合地方特色」(M=3.59)。

(二)課程構面部分

同意程度最高的為「目前實用技能班的課程能符合學生學習需求」(M=3.95)，同意程度最低的為「目前實用技能班的課程能符合企(產)業界實務需求」(M=3.66)。

(三)教材構面部分

同意程度最高的為「目前實用技能班的教材內容能與國中技藝教育班的教材相互銜接」(M=3.74)，同意程度最低的為「貴校能與縣市內其他辦理學校合作開發教材」(M=3.15)。

(四)學生輔導構面部分

同意程度最高的為「貴校能定期提供學生升學資訊」(M=4.06)，同意程度最低的為「貴校有充足的專業輔導人員」(M=3.50)。

(五)師資構面部分

同意程度最高的為「貴校的教師專長與教授課程能夠配合」(M=4.22)，同意程度次高的為「貴校專業課程的師資人才很充足」(M=4.19)。(該師資構面總題數為兩題)

(六)教學設備構面部分

同意程度最高的為「貴校有合適的教學設備」(M=4.20)，同意程度最低的為「貴校能充份運用企(產)業界的相關設備進行教學」(M=3.40)。

(七)教學場所構面部分

同意程度最高的為「貴校對教學場所有良好的管理」(M=4.19)，同意程度最低的為「貴校能充份運用企(產)業界的相關場所進行教學」(M=3.43)。

二、學校類型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之分析

以下就問卷填答者服務學校的類型，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進行獨立樣本 t 檢定 (independent-samples t test)，以瞭解不同學校類型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的看法是否有所差異。

而不同學校類型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 t 考驗分析摘要，如表 4-3-3 所示。

表 4-3-3 不同學校類型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 t 考驗分析摘要表

構面	類別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開班 設科	公立高中職	59	3.7482	.5367	-4.574***
	私立高中職	70	4.1531	.4687	
課程	公立高中職	59	3.6314	.6472	-3.108**
	私立高中職	70	3.9571	.5434	
教材	公立高中職	59	3.3017	.7524	-2.505*
	私立高中職	70	3.6029	.6134	
學生 輔導	公立高中職	59	3.5000	.7145	-3.902***
	私立高中職	70	4.0000	.7339	

*p<.05

**p<.01

***p<.001

表 4-3-3(續) 不同學校類型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 t 考驗分析摘要表

構面	類別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師資	公立高中職	59	3.7203	.6037	-.551
	私立高中職	70	3.7821	.6593	
教學設備	公立高中職	59	3.7153	.6002	-2.478*
	私立高中職	70	4.0057	.7118	
教學場所	公立高中職	59	3.7288	.5664	-3.369**
	私立高中職	70	4.0690	.5756	

* $p < .05$

** $p < .01$

茲根據表 4-3-3 之分析結果，說明不同學校類型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差異情形，分述如下：

(一) 就開班設科構面分析

不同學校類型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開班設科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 ($t = -4.574$, $p < .001$) , 且私立高中職組 ($M = 4.1531$) 高於公立高中職組 ($M = 3.7482$)。

(二)就課程構面分析

不同學校類型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課程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t=-3.108, p<.01$), 且私立高中職組($M=3.9571$)高於公立高中職組($M=3.6314$)。

(三)就教材構面分析

不同學校類型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材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t=-2.505, p<.05$), 且私立高中職組($M=3.6029$)高於公立高中職組($M=3.3017$)。

(四)就學生輔導構面分析

不同學校類型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學生輔導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t=-3.902, p<.001$), 且私立高中職組($M=4.0000$)高於公立高中職組($M=3.5000$)。

(五)就師資構面分析

不同學校類型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師資構面的看法無顯著差異($t=-.551, p>.05$), 顯示不同學校類型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

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六)就教學設備構面分析

不同學校類型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設備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t=-2.478$, $p<.05$) , 且私立高中職組($M=4.0057$)高於公立高中職組($M=3.7153$)。

(七)就教學場所構面分析

不同學校類型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場所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t=-3.369$, $p<.01$) , 且私立高中職組($M=4.0690$)高於公立高中職組($M=3.7288$)。

歸納上述七構面的分析結果，不同學校類型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於技藝教育開班設科、課程、教材、學生輔導、教學設備及教學場所等六構面的看法有顯著差異存在，而對於師資此一構面的看法，則相當一致，並無顯著差異存在。

三、開設類別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之分析

以下就問卷填答者服務學校開設的實用技能班類別，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進行單因子變異數分析(ANOVA)，以瞭解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的看法是否有所差異，若差異達到顯著水準($\alpha=.05$)，則再以雪費(Scheffe)法進行事後比較，以分析各組間的差異情形。

而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平均數與標準差分析，以及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結果，分如表 4-3-4 與表 4-3-5 所示。另外，本調查問卷開設類別中的「其他」選項，其於表 4-3-4 中則改以「其他類別組合」此名稱代替之。

表 4-3-4 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

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平均數與標準差分析表

構面	變項	次數(N)	平均數(M)	標準差(SD)
開班設科	工業類	48	3.8750	.5277
	商業類	6	3.8810	.4644
	家政類	18	3.9683	.4585
	工商類	7	3.6735	.8872
	工農類	6	3.6667	.3689
	工家類	10	4.0857	.3576
	其他類別組合	34	4.1933	.5321

表 4-3-4(續 1) 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平均數與標準差分

析表

構面	變項	次數(N)	平均數(M)	標準差(SD)
課程	工業類	48	3.7292	.5988
	商業類	6	3.5000	.6892
	家政類	18	4.0417	.5574
	工商類	7	3.4643	.9063
	工農類	6	3.6250	.4108
	工家類	10	3.9250	.3129
	其他類別組合	34	3.9191	.6388
	教材	工業類	48	3.3875
商業類		6	3.0333	.8335
家政類		18	3.7444	.4841
工商類		7	3.0571	.8223
工農類		6	3.7000	.5621
工家類		10	3.5800	.2573
其他類別組合		34	3.5118	.7850
學生輔導		工業類	48	3.7743
	商業類	6	2.8889	.6639
	家政類	18	4.0370	.6507
	工商類	7	3.5000	.7758
	工農類	6	3.4167	.8676
	工家類	10	3.6333	.7320
	其他類別組合	34	3.9412	.8761
	師資	工業類	48	3.7396
商業類		6	3.3750	.3791
家政類		18	3.8889	.6543
工商類		7	3.5714	.6726
工農類		6	4.0417	.1021
工家類		10	3.7000	.6749
其他類別組合		34	3.7721	.7266

表 4-3-4(續 2) 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平均數與標準差分

析表

構面	變項	次數(N)	平均數(M)	標準差(SD)
教學設備	工業類	48	3.8375	.6661
	商業類	6	3.5333	.3933
	家政類	18	3.9222	.6292
	工商類	7	3.8857	.6414
	工農類	6	3.9667	.5989
	工家類	10	3.7200	.7843
	其他類別組合	34	3.9824	.7570
教學場所	工業類	48	3.9236	.5436
	商業類	6	3.6944	.3402
	家政類	18	3.9444	.5886
	工商類	7	3.7381	.5258
	工農類	6	3.9722	.6002
	工家類	10	3.7500	.6248
	其他類別組合	34	3.9951	.7136

表 4-3-5 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

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單因子變異數分析表

構面	變異來源	離均差平方和	自由度	均方值	F值	事後比較
開班	組間	3.477	6	.579	2.102	
	組內	33.635	122	.276		
設科	總和	37.112	128			
	組間	3.435	6	.572	1.565	
課程	組內	44.629	122	.366		
		總和	48.064	128		

表 4-3-5(續) 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

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單因子變異數分析表

構面	變異來源	離均差平方和	自由度	均方值	F值	事後比較
教材	組間	4.514	6	.752	1.605	
	組內	57.179	122	.469		
	總和	61.693	128			
學生輔導	組間	8.385	6	1.397	2.568*	ns
	組內	66.397	122	.544		
	總和	74.782	128			
師資	組間	1.969	6	.328	.813	
	組內	49.279	122	.404		
	總和	51.248	128			
教學設備	組間	1.491	6	.248	.531	
	組內	57.064	122	.468		
	總和	58.555	128			
教學場所	組間	1.040	6	.173	.479	
	組內	44.132	122	.362		
	總和	45.172	128			

ns(no significance)代表沒有顯著差異。

茲根據表 4-3-4 與表 4-3-5 之分析結果，說明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差異情形，分述如下：

(一)就開班設科構面分析

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開班設科構面的看法無顯著差異($F=2.102$, $p>.05$) , 顯示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 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二)就課程構面分析

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課程構面的看法無顯著差異($F=1.565$, $p>.05$) , 顯示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 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三)就教材構面分析

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材構面的看法無顯著差異($F=1.605$, $p>.05$) , 顯示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 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四)就學生輔導構面分析

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學生輔導構面看法有顯著差異($F=2.568$, $p<.05$) , 惟經雪費(Scheffe)法進行事後比較 , 發現其並沒有顯著

差異存在，顯示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趨於一致。

(五)就師資構面分析

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師資構面的看法無顯著差異($F=.813, p>.05$)，顯示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六)就教學設備構面分析

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設備構面的看法無顯著差異($F=.531, p>.05$)，顯示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七)就教學場所構面分析

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場所構面的看法無顯著差異($F=.479, p>.05$)，顯示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歸納上述七構面的分析結果，不同開設類別的實用技能

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於技藝教育開班設科、課程、教材、學生輔導、師資、教學設備及教學場所等七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並無顯著差異存在。

四、辦理年段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之分析

以下就問卷填答者服務學校辦理的實用技能班年段，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進行單因子變異數分析(ANOVA)，以瞭解不同辦理年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的看法是否有所差異，若差異達到顯著水準($\alpha=.05$)，則再以雪費(Scheffe)法進行事後比較，以分析各組間的差異情形。

而不同辦理年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平均數與標準差分析，以及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結果，分如表 4-3-6 與表 4-3-7 所示。

表 4-3-6 不同辦理年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

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平均數與標準差分析表

構面	變項	次數(N)	平均數(M)	標準差(SD)
開班設科	一年段	37	4.1197	.4862
	三年段	54	3.8519	.5272
	一、三年段皆有	38	3.9850	.5760
課程	一年段	37	3.9730	.4887
	三年段	54	3.7315	.6458
	一、三年段皆有	38	3.7566	.6563
教材	一年段	37	3.5946	.5744
	三年段	54	3.5296	.6864
	一、三年段皆有	38	3.2474	.7745
學生輔導	一年段	37	3.9685	.5745
	三年段	54	3.6975	.8418
	一、三年段皆有	38	3.6842	.7939
師資	一年段	37	3.8919	.6361
	三年段	54	3.8241	.6344
	一、三年段皆有	38	3.5197	.5765
教學設備	一年段	37	4.0270	.6963
	三年段	54	3.8481	.6547
	一、三年段皆有	38	3.7579	.6773
教學場所	一年段	37	4.0315	.6058
	三年段	54	3.8735	.6286
	一、三年段皆有	38	3.8553	.5273

表 4-3-7 不同辦理年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

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單因子變異數分析表

構面	變異來源	離均差平方和	自由度	均方值	F值	事後比較
開班設科	組間	1.591	2	.795	2.821	
	組內	35.521	126	.282		
	總和	37.112	128			
課程	組間	1.424	2	.712	1.923	
	組內	46.640	126	.370		
	總和	48.064	128			
教材	組間	2.647	2	1.323	2.824	
	組內	59.046	126	.469		
	總和	61.693	128			
學生輔導	組間	2.020	2	1.010	1.749	
	組內	72.761	126	.577		
	總和	74.782	128			
師資	組間	3.054	2	1.527	3.992*	1>3
	組內	48.194	126	.382		
	總和	51.248	128			
教學設備	組間	1.415	2	.707	1.560	
	組內	57.140	126	.453		
	總和	58.555	128			
教學場所	組間	.731	2	.365	1.036	
	組內	44.441	126	.353		
	總和	45.172	128			

* $p < .05$

註：事後比較「1」代表一年段，「2」代表三年段，「3」代表一、三年段皆有。

茲根據表 4-3-6 與表 4-3-7 之分析結果，說明不同辦理年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差異情形，分述如下：

(一)就開班設科構面分析

不同辦理年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開班設科構面看法無顯著差異($F=2.821$ ， $p>.05$)，顯示不同辦理年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二)就課程構面分析

不同辦理年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課程構面看法無顯著差異($F=1.923$ ， $p>.05$)，顯示不同辦理年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三)就教材構面分析

不同辦理年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材構面看法無顯著差異($F=2.824$ ， $p>.05$)，顯示不同辦理年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四)就學生輔導構面分析

不同辦理年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學生輔導構面看法無顯著差異($F=1.749$, $p>.05$) , 顯示不同辦理年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 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五)就師資構面分析

不同辦理年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師資構面看法有顯著差異($F=3.992$, $p<.05$) , 且一年段組($M=3.8919$)高於一、三年段皆有組($M=3.5197$)。

(六)就教學設備構面分析

不同辦理年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設備構面看法無顯著差異($F=1.560$, $p>.05$) , 顯示不同辦理年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 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七)就教學場所構面分析

不同辦理年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場所構面看法無顯著差異($F=1.036$, $p>.05$) , 顯示不同辦理年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 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歸納上述七構面的分析結果，不同辦理年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於技藝教育開班設科、課程、教材、學生輔導、教學設備及教學場所等六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並無顯著差異存在，而對於師資此一構面的看法，則有顯著差異存在。

五、上課時段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之分析

以下就問卷填答者服務學校辦理的實用技能班上課時段，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進行單因子變異數分析(ANOVA)，以瞭解不同上課時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的看法是否有所差異，若差異達到顯著水準($\alpha=.05$)，則再以雪費(Scheffe)法進行事後比較，以分析各組間的差異情形。

而不同上課時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平均數與標準差分析，以及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結果，分如表 4-3-8 與表 4-3-9 所示。

表 4-3-8 不同上課時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平均數與標準差分析

構面	變項	次數(N)	平均數(M)	標準差(SD)
開班設科	日間	30	4.0524	.4525
	夜間	71	3.9095	.5812
	日、夜間皆有	28	4.0255	.5085
課程	日間	30	3.9083	.4756
	夜間	71	3.7500	.6774
	日、夜間皆有	28	3.8482	.5707
教材	日間	30	3.4533	.5631
	夜間	71	3.4648	.7097
	日、夜間皆有	28	3.4786	.7988
學生輔導	日間	30	3.7889	.7070
	夜間	71	3.6831	.7742
	日、夜間皆有	28	3.9762	.7840
師資	日間	30	3.7417	.6963
	夜間	71	3.7324	.6201
	日、夜間皆有	28	3.8214	.6118
教學設備	日間	30	3.9533	.6822
	夜間	71	3.8789	.6663
	日、夜間皆有	28	3.7714	.7070
教學場所	日間	30	3.9333	.6322
	夜間	71	3.9390	.5457
	日、夜間皆有	28	3.8274	.6796

表 4-3-9 不同上課時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

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單因子變異數分析表

構面	變異來源	離均差平方和	自由度	均方值	F值	事後比較
開班設科	組間	.550	2	.275	.947	
	組內	36.562	126	.290		
	總和	37.112	128			
課程	組間	.586	2	.293	.778	
	組內	47.478	126	.377		
	總和	48.064	128			
教材	組間	9.242E-03	2	4.621E-03	.009	
	組內	61.684	126	.490		
	總和	61.693	128			
學生輔導	組間	1.737	2	.869	1.498	
	組內	73.045	126	.580		
	總和	74.782	128			
師資	組間	.165	2	8.250E-02	.204	
	組內	51.083	126	.405		
	總和	51.248	128			
教學設備	組間	.485	2	.242	.526	
	組內	58.070	126	.461		
	總和	58.555	128			
教學場所	組間	.266	2	.133	.372	
	組內	44.907	126	.356		
	總和	45.172	128			

茲根據表 4-3-8 與表 4-3-9 之分析結果，說明不同上課時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差異情形，分述如下：

(一)就開班設科構面分析

不同上課時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開班設科構面看法無顯著差異($F=.947, p>.05$), 顯示不同上課時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二)就課程構面分析

不同上課時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課程構面看法無顯著差異($F=.778, p>.05$), 顯示不同上課時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三)就教材構面分析

不同上課時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材構面看法無顯著差異($F=.009, p>.05$), 顯示不同上課時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四)就學生輔導構面分析

不同上課時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學生輔導構面看法無顯著差異($F=1.498, p>.05$), 顯示不同上課時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

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五)就師資構面分析

不同上課時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師資構面看法無顯著差異($F=.204, p>.05$)，顯示不同上課時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六)就教學設備構面分析

不同上課時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設備構面看法無顯著差異($F=.526, p>.05$)，顯示不同上課時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七)就開班設科構面分析

不同上課時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場所構面看法無顯著差異($F=.372, p>.05$)，顯示不同上課時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歸納上述七構面的分析結果，不同上課時段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於技藝教育開班設科、課程、教材、學生輔導、師資、教學設備及教學場所等七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並無顯著差異存在。

六、職務類別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之分析

以下就問卷填答者的職務類別，與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進行單因子變異數分析(ANOVA)，以瞭解不同職務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的看法是否有所差異，若差異達到顯著水準($\alpha=.05$)，則再以雪費(Scheffe)法進行事後比較，以分析各組間的差異情形。

而不同職務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平均數與標準差分析，以及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結果，分如表 4-3-10 與表 4-3-11 所示。

表 4-3-10 不同職務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

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平均數與標準差分析

構面	變項	次數(N)	平均數(M)	標準差(SD)
開班設科	行政人員	53	4.0512	.5205
	導師	51	3.9132	.5300
	專業課程教師	25	3.9029	.5901
課程	行政人員	53	3.8679	.6385
	導師	51	3.8088	.5559
	專業課程教師	25	3.6800	.6713
教材	行政人員	53	3.4528	.6091
	導師	51	3.4627	.7435
	專業課程教師	25	3.4960	.7834
學生輔導	行政人員	53	3.8428	.6622
	導師	51	3.7549	.7791
	專業課程教師	25	3.6533	.9353
師資	行政人員	53	3.8349	.5800
	導師	51	3.7402	.6670
	專業課程教師	25	3.6100	.6657
教學設備	行政人員	53	3.9623	.6077
	導師	51	3.8471	.6772
	專業課程教師	25	3.7360	.8036
教學場所	行政人員	53	3.9654	.5120
	導師	51	3.8791	.6634
	專業課程教師	25	3.8733	.6223

表 4-3-11 不同職務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

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單因子變異數分析表

構面	變異來源	離均差平方和	自由度	均方值	F值	事後比較
開班設科	組間	.626	2	.313	1.082	
	組內	36.485	126	.290		
	總和	37.112	128			
課程	組間	.600	2	.300	.796	
	組內	47.464	126	.377		
	總和	48.064	128			
教材	組間	3.213E-02	2	1.607E-02	.033	
	組內	61.661	126	.489		
	總和	61.693	128			
學生輔導	組間	.632	2	.316	.537	
	組內	74.149	126	.588		
	總和	74.782	128			
師資	組間	.875	2	.438	1.094	
	組內	50.373	126	.400		
	總和	51.248	128			
教學設備	組間	.926	2	.463	1.012	
	組內	57.629	126	.457		
	總和	58.555	128			
教學場所	組間	.244	2	.122	.342	
	組內	44.929	126	.357		
	總和	45.172	128			

茲根據表 4-3-10 與表 4-3-11 之分析結果，說明不同職務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構面看法的差異情形，分述如下：

(一)就開班設科構面分析

不同職務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開班設科構面看法無顯著差異($F=1.082, p>.05$)，顯示不同職務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二)就課程構面分析

不同職務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課程構面看法無顯著差異($F=.796, p>.05$)，顯示不同職務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三)就教材構面分析

不同職務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材構面看法無顯著差異($F=.033, p>.05$)，顯示不同職務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四)就學生輔導構面分析

不同職務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學生輔導構面看法無顯著差異($F=.537, p>.05$)，顯示不同職務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

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五)就師資構面分析

不同職務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師資構面看法無顯著差異($F=1.094$, $p>.05$) , 顯示不同職務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六)就教學設備構面分析

不同職務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設備構面看法無顯著差異($F=1.012$, $p>.05$) , 顯示不同職務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七)就教學場所構面分析

不同職務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場所構面看法無顯著差異($F=.342$, $p>.05$) , 顯示不同職務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此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

歸納上述七構面的分析結果，不同職務類別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於技藝教育開班設科、課程、教材、學生輔導、師資、教學設備及教學場所等七構面的看法相當一致，並無顯著差異存在。

貳、技藝教育資源統合需求

以下茲分成技藝教育資源統合需求整體性看法、辦理學校資源統合需求及社會資源統合需求等三部分進行說明：

一、技藝教育資源統合需求整體性看法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資源統合需求各題的看法方面，分析如表 4-3-12 所示。在檢定值為 3(代表「無意見」)的情況下，各題皆達顯著差異水準(依題號分別為 $t=17.413, p<.001$ ； $t=17.120, p<.001$)，亦即各題皆達到「同意」的程度。其中，以「各縣市辦理學校資源有統合需要」此題的同意程度最高($M=4.08$)，而「各縣市可資運用的社會資源有統合之需要」此題次之($M=4.05$)。

表 4-3-12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資源統合需求各題看法摘要分析表

題號	題目	平均數	標準差	檢定值=3 t值
41.	各縣市的辦理學校資源有統合之需要	4.08	.70	17.413***
42.	各縣市可資運用的社會資源有統合之需要	4.05	.70	17.120***

*** $p<.001$

在第 41 題，即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各縣市辦理學校資源有統合需要」的填答情形上，計有 83.8% 表示「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看法；14.0% 表示無意見；2.3% 表示「不同意」或「非常不同意」的看法，詳細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如表 4-3-13 所示。

表 4-3-13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各縣市辦理學校資源有統合需要」同意程度統計表

選項	非常同意		同意		無意見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次數與百分比(n=129)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34	26.4	74	57.4	18	14.0	3	2.3	0	0

在第 42 題，即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各縣市可資運用的社會資源有統合需要」的填答情形上，計有 82.9% 表示「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看法；14.7% 表示無意見；2.3% 表示「不同意」或「非常不同意」的看法，詳細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如表 4-3-14 所示。

表 4-3-14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各縣市可資運用的

社會資源有統合需要」同意程度統計表

選項	非常同意		同意		無意見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次數與百分比(n=129)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32	24.8	75	58.1	19	14.7	3	2.3	0	0

二、辦理學校資源統合需求

以下就學校類型、開設類別、辦理年段、上課時段及職務類別等五項問卷基本資料(本研究自變項)，分別與「各縣市辦理學校資源有統合需要」此題的填答看法，進行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分析，以瞭解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統合辦理學校資源的需求情形。其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分析結果如表 4-3-15 所示，詳細的分析說明如後：

表 4-3-15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各縣市

辦理學校資源有統合需要」同意程度統計表

填答者 背景	選項	非常同意		同意		無意見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公立高中職 (n=59)	14	23.7	37	62.7	6	10.2	2	3.4	0
私立高中職 (n=70)	20	28.6	37	52.9	12	17.1	1	1.4	0	0	
合計(n=129)	34	26.4	74	57.4	18	14.0	3	2.3	0	0	
工業類(n=48)	15	31.3	28	58.3	5	10.4	0	0	0	0	
商業類(n=6)	2	33.3	3	50.0	0	0	1	16.7	0	0	
家政類(n=18)	4	22.2	11	61.1	3	16.7	0	0	0	0	
工商類(n=7)	2	28.6	4	57.1	1	14.3	0	0	0	0	
工農類(n=6)	0	0	4	66.7	1	16.7	1	16.7	0	0	
工家類(n=10)	3	30.0	4	40.0	3	30.0	0	0	0	0	
其他類別組合 (n=34)	8	23.5	20	58.8	5	14.7	1	2.9	0	0	
合計(n=129)	34	26.4	74	57.4	18	14.0	3	2.3	0	0	
一年段(n=37)	13	35.1	15	40.5	9	24.3	0	0	0	0	
三年段(n=54)	11	20.4	35	64.8	6	11.1	2	3.7	0	0	
一、三年段皆 有(n=38)	10	26.3	24	63.2	3	7.9	1	2.6	0	0	
合計(n=129)	34	26.4	74	57.4	18	14.0	3	2.3	0	0	
日間(n=30)	11	36.7	13	43.3	6	20.0	0	0	0	0	
夜間(n=71)	15	21.1	45	63.4	9	12.7	2	2.8	0	0	
日、夜間皆有 (n=28)	8	28.6	16	57.1	3	10.7	1	3.6	0	0	
合計(n=129)	34	26.4	74	57.4	18	14.0	3	2.3	0	0	

表 4-3-15(續)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各

縣市辦理學校資源有統合需要」同意程度統計表

填 答 數	選項	非常同意		同意		無意見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行政人員 (n=53)		15	28.3	29	54.7	8	15.1	1	1.9	0	0
導師(n=51)		11	21.6	34	66.7	5	9.8	1	2.0	0	0
專業課程教師 (n=25)		8	32.0	11	44.0	5	20.0	1	4.0	0	0
合計(n=129)		34	26.4	74	57.4	18	14.0	3	2.3	0	0

(一)就學校類型分析

以公立高中職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6.4%)為較高；以私立高中職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1.5%)為較低。

(二)就開設類別分析

以工業類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9.6%)為最高；以工農類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66.7%)為最低。

(三) 就辦理年段分析

以一、三年段皆有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9.5%)為最高；以一年段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75.6%)為最低。

(四) 就上課時段分析

以日、夜間皆有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5.7%)為最高；以日間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0.0%)為最低。

(五) 就職務類別分析

以導師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8.3%)為最高；以專業課程教師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76.0%)為最低。

三、社會資源統合需求

以下就學校類型、開設類別、辦理年段、上課時段及職務類別等五項問卷基本資料(本研究自變項)，分別與「各縣市可資運用的社會資源有統合需要」此題的填答看法，進行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分析，以瞭解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統合可資運用之社會資源的需求情形。其次數

與百分比統計分析結果如表 4-3-16 所示，詳細的分析說明如後：

表 4-3-16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各縣市可資運用的社會資源有統合需要」同意程度統計表

填 答 數	選 項	非 常 同 意		同 意		無 意 見		不 同 意		非 常 不 同 意	
		次 數	%	次 數	%	次 數	%	次 數	%	次 數	%
填 答 者 背 景											
公立高中職 (n=59)		15	25.4	33	55.9	9	15.3	2	3.4	0	0
私立高中職 (n=70)		17	24.3	42	60.0	10	14.3	1	1.4	0	0
合計(n=129)		32	24.8	75	58.1	19	14.7	3	2.3	0	0
工業類(n=48)		11	22.9	31	64.6	6	12.5	0	0	0	0
商業類(n=6)		3	50.0	2	33.3	0	0	1	16.7	0	0
家政類(n=18)		5	27.8	10	55.6	3	16.7	0	0	0	0
工商類(n=7)		2	28.6	4	57.1	1	14.3	0	0	0	0
工農類(n=6)		0	0	4	66.7	1	16.7	1	16.7	0	0
工家類(n=10)		3	30.0	4	40.0	3	30.0	0	0	0	0
其他類別組合 (n=34)		8	23.5	20	58.8	5	14.7	1	2.9	0	0
合計(n=129)		32	24.8	75	58.1	19	14.7	3	2.3	0	0
一年段(n=37)		11	29.7	19	51.4	7	18.9	0	0	0	0
三年段(n=54)		11	20.4	34	63.0	7	13.0	2	3.7	0	0
一、三年段皆有 (n=38)		10	26.3	22	57.9	5	13.2	1	2.6	0	0
合計(n=129)		32	24.8	75	58.1	19	14.7	3	2.3	0	0

表 4-3-16(續)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各縣市可資運用的社會資源有統合需要」同意程度統計表

填答者 背景	填 答 數	非常同意		同意		無意見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日間(n=30)		8	26.7	16	53.3	6	20.0	0	0	0	0
夜間(n=71)		16	22.5	43	60.6	10	14.1	2	2.8	0	0
日、夜間 皆有(n=28)		8	28.6	16	57.1	3	10.7	1	3.6	0	0
合計(n=129)		32	24.8	75	58.1	19	14.7	3	2.3	0	0
行政人員(n=53)		14	26.4	29	54.7	9	17.0	1	1.9	0	0
導師(n=51)		11	21.6	33	64.7	6	11.8	1	2.0	0	0
專業課程教師 (n=25)		7	28.0	13	52.0	4	16.0	1	4.0	0	0
合計(n=129)		32	24.8	75	58.1	19	14.7	3	2.3	0	0

(一)就學校類型分析

以私立高中職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4.3%)為較高；以公立高中職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1.3%)為較低。

(二)就開設類別分析

以工業類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7.5%)為最高；以工農類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66.7%)為最低。

(三)就辦理年段分析

以一、三年段皆有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4.2%)為最高，惟其與三年段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3.4%)差距不大；以一年段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1.1%)為最低。

(四)就上課時段分析

以日、夜間皆有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5.7%)為最高；以日間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0.0%)為最低。

(五)就職務類別分析

以導師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6.3%)為最高；以專業課程教師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0.0%)為最低，惟其與行政人員組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81.1%)差

距不大。

參、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意見

以下茲分成設置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整體性看法、設置需求、成立型態及設置方式等四部分進行說明：

一、設置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整體性看法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意見各題的看法方面，分析如表 4-3-17 所示。在檢定值為 3(代表「無意見」)的情況下，各題皆達顯著差異水準(依題號分別為 $t=17.289, p<.001$; $t=15.210, p<.001$; $t=19.152, p<.001$)，亦即各題皆達到「贊成」的程度。其中，以「每縣市各設置一所技藝教育資源中心」此題的贊成程度最高($M=4.19$)，而「由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的工作」此題次之($M=4.13$)，至於「由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技藝教育資源中心」此題則再次之($M=4.09$)。

表 4-3-17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

設置意見各題看法摘要分析表

題號	題目	平均數	標準差	檢定值=3 t值
43.	由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的工作	4.13	.746	17.289***
44.	由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技藝教育資源中心	4.09	.817	15.210***
45.	每縣市各設置一所技藝教育資源中心	4.19	.716	19.152***

*** $p < .001$

在第 43 題，即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由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工作」的填答情形上，計有 84.5%表示「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看法；12.4%表示無意見；3.1%表示「不贊成」，詳細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如表 4-3-18 所示。

表 4-3-18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由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工作」的贊成程度統計表

選項 次數與百分比(n=129)	非常贊成		贊成		無意見		不贊成		非常不贊成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41	31.8	68	52.7	16	12.4	4	3.1	0	0

在第 44 題，即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由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填答情形上，計有 77.5%表示「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看法；19.4%表示無意見；3.1%表示「不贊成」，詳細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如表 4-3-19 所示。

表 4-3-19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由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贊成程度統計表

選項	非常贊成		贊成		無意見		不贊成		非常不贊成	
次數與百分比(n=129)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44	34.1	56	43.4	25	19.4	4	3.1	0	0

在第 45 題，即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每縣市各設置一所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填答情形上，計有 84.5%表示「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看法；14.7%表示無意見；.8%表示「不贊成」，詳細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如表 4-3-20 所示。

表 4-3-20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每縣市各設置一所

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贊成程度統計表

選項	非常贊成		贊成		無意見		不贊成		非常不贊成	
次數與百分比(n=129)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46	35.7	63	48.8	19	14.7	1	.8	0	0

二、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需求

以下就學校類型、開設類別、辦理年段、上課時段及職務類別等五項問卷基本資料(本研究自變項)，分別與「由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工作」此題的填答看法，進行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分析，以瞭解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設置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需求情形。其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分析結果如表 4-3-21 所示，詳細的分析說明如後：

表 4-3-21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由技藝

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工作」的贊成程度統計表

填 答 數 填答者 背景	選項	非常贊成		贊成		無意見		不贊成		非常不贊成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公立高中職 (n=59)	18	30.5	34	57.6	7	11.9	0	0	0
私立高中職 (n=70)	23	32.9	34	48.6	9	12.9	4	5.7	0	0	
合計(n=129)	41	31.8	68	52.7	16	12.4	4	3.1	0	0	
工業類(n=48)	15	31.3	26	54.2	7	14.6	0	0	0	0	
商業類(n=6)	4	66.7	2	33.3	0	0	0	0	0	0	
家政類(n=18)	6	33.3	9	50.0	3	16.7	0	0	0	0	
工商類(n=7)	3	42.9	2	28.6	2	28.6	0	0	0	0	
工農類(n=6)	0	0	6	100	0	0	0	0	0	0	
工家類(n=10)	1	10	4	40	2	20	3	30	0	0	
其他類別組合 (n=34)	12	35.3	19	55.9	2	5.9	1	2.9	0	0	
合計(n=129)	41	31.8	68	52.7	16	12.4	4	3.1	0	0	
一年段(n=37)	17	45.9	12	32.4	5	13.5	3	8.1	0	0	
三年段(n=54)	16	29.6	32	59.3	5	9.3	1	1.9	0	0	
一、三年段皆有 (n=38)	8	21.1	24	63.2	6	15.8	0	0	0	0	
合計(n=129)	41	31.8	68	52.7	16	12.4	4	3.1	0	0	
日間(n=30)	12	40.0	11	36.7	4	13.3	3	10.0	0	0	
夜間(n=71)	18	25.4	41	57.7	11	15.5	1	1.4	0	0	
日、夜間 皆有(n=28)	11	39.3	16	57.1	1	3.6	0	0	0	0	
合計(n=129)	41	31.8	68	52.7	16	12.4	4	3.1	0	0	

表 4-3-21(續)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由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工作」的贊成程度統計

表

填答者 背景	選項	非常贊成		贊成		無意見		不贊成		非常不贊成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行政人員(n=53)		14	26.4	28	52.8	9	17.0	2	3.8	0	0
導師(n=51)		19	37.3	27	52.9	4	7.8	1	2.0	0	0
專業課程教師 (n=25)		8	32.0	13	52.0	3	12.0	1	4.0	0	0
合計(n=129)		41	31.8	68	52.7	16	12.4	4	3.1	0	0

(一)就學校類型分析

以公立高中職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8.1%)為較高；以私立高中職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1.5%)為較低。

(二)就開設類別分析

以商業類與工農類等兩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皆為 100.0%)為最高；以工家類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50.0%)為最低。

(三)就辦理年段分析

以三年段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8.9%)為最高；以一年段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78.3%)為最低。

(四) 就上課時段分析

以日、夜間皆有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96.4%)為最高；以日間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76.7%)為最低。

(五) 就職務類別分析

以導師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90.2%)為最高；以行政人員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79.2%)為最低，惟其與行政人員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1.1%)差距不大。

三、技藝教育資源中心成立型態

以下就學校類型、開設類別、辦理年段、上課時段及職務類別等五項問卷基本資料(本研究自變項)，分別與「由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技藝教育資源中心」此題的填答看法，進行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分析，以瞭解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成立型態的看法。其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分析結果如表 4-3-22 所示，詳細的分析說明如後：

表 4-3-22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由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贊成程度統計表

填 答 數 填答者 背景	選項	非常贊成		贊成		無意見		不贊成		非常不贊成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公立高中職 (n=59)	17	28.8	24	40.7	16	27.1	2	3.4	0
私立高中職 (n=70)	27	38.6	32	45.7	9	12.9	2	2.9	0	0	
合計(n=129)	44	34.1	56	43.4	25	19.4	4	3.1	0	0	

表 4-3-22 (續)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由
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贊成程度統

計表

填 答 數	選 項	非 常 贊 成		贊 成		無 意 見		不 贊 成		非 常 不 贊 成	
		次 數	%	次 數	%	次 數	%	次 數	%	次 數	%
填 答 者 背 景											
工業類(n=48)		13	27.1	22	45.8	12	25.0	1	2.1	0	0
商業類(n=6)		4	66.7	2	33.3	0	0	0	0	0	0
家政類(n=18)		7	38.9	7	38.9	4	22.2	0	0	0	0
工商類(n=7)		2	28.6	1	14.3	4	57.1	0	0	0	0
工農類(n=6)		1	16.7	4	66.7	0	0	1	16.7	0	0
工家類(n=10)		2	20.0	5	50.0	1	10.0	2	20.0	0	0
其他類別組合 (n=34)		15	44.1	15	44.1	4	11.8	0	0	0	0
合計(n=129)		44	34.1	56	43.4	25	19.4	4	3.1	0	0
一年段(n=37)		17	45.9	12	32.4	5	13.5	3	8.1	0	0
三年段(n=54)		17	31.5	25	46.3	11	20.4	1	1.9	0	0
一、三年段皆有 (n=38)		10	26.3	19	50.0	9	23.7	0	0	0	0
合計(n=129)		44	34.1	56	43.4	25	19.4	4	3.1	0	0
日間(n=30)		12	40.0	11	36.7	4	13.3	3	10.0	0	0
夜間(n=71)		20	28.2	32	45.1	18	25.4	1	1.4	0	0
日、夜間 皆有(n=28)		12	42.9	13	46.4	3	10.7	0	0	0	0
合計(n=129)		44	34.1	56	43.4	25	19.4	4	3.1	0	0
行政人員(n=53)		15	28.3	21	39.6	13	24.5	4	7.5	0	0
導師(n=51)		17	33.3	25	49.0	9	17.6	0	0	0	0
專業課程教師 (n=25)		12	48.0	10	40.0	3	12.0	0	0	0	0
合計(n=129)		44	34.1	56	43.4	25	19.4	4	3.1	0	0

(一)就學校類型分析

以私立高中職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4.3%)為較高；以公立高中職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69.5%)為較低。

(二)就開設類別分析

以商業類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100.0%)為最高；以工商類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42.9%)為最低。

(三)就辦理年段分析

以一年段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78.3%)為最高，惟其與三年段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77.8%)差距不大；以一、三年段皆有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76.3%)為最低。

(四)就上課時段分析

以日、夜間皆有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9.3%)為最高；以夜間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73.3%)為最低。

(五) 就職務類別分析

以專業課程教師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8.0%)為最高；以行政人員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67.9%)為最低。

四、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方式

以下就學校類型、開設類別、辦理年段、上課時段及職務類別等五項問卷基本資料(本研究自變項)，分別與「每縣市各設置一所技藝教育資源中心」此題的填答看法，進行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分析，以瞭解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方式的看法。其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分析結果如表 4-3-23 所示，詳細的分析說明如後：

表 4-3-23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每縣市各設置一所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贊成程度統計表

填 答 數 填答者 背景	選項	非常贊成		贊成		無意見		不贊成		非常不贊成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公立高中職 (n=59)	19	32.2	31	52.5	9	15.3	0	0	0
私立高中職 (n=70)	27	38.6	32	45.7	10	14.3	1	1.4	0	0	
合計(n=129)	46	35.7	63	48.8	19	14.7	1	.8	0	0	
工業類(n=48)	14	29.2	24	50.0	9	18.8	1	2.1	0	0	
商業類(n=6)	4	66.7	2	33.3	0	0	0	0	0	0	
家政類(n=18)	7	38.9	10	55.6	1	5.6	0	0	0	0	
工商類(n=7)	3	42.9	2	28.6	2	28.6	0	0	0	0	
工農類(n=6)	1	16.7	5	83.3	0	0	0	0	0	0	
工家類(n=10)	3	30.0	4	40.0	3	30.0	0	0	0	0	
其他類別組合 (n=34)	14	41.2	16	47.1	4	11.8	0	0	0	0	
合計(n=129)	46	35.7	63	48.8	19	14.7	1	.8	0	0	
一年段(n=37)	21	56.8	10	27.0	6	16.2	0	0	0	0	
三年段(n=54)	16	29.6	32	59.3	6	11.1	0	0	0	0	
一、三年段皆有 (n=38)	9	23.7	21	55.3	7	18.4	1	2.6	0	0	
合計(n=129)	46	35.7	63	48.8	19	14.7	1	.8	0	0	
日間(n=30)	16	53.3	9	30.0	5	16.7	0	0	0	0	
夜間(n=71)	19	26.8	40	56.3	11	15.5	1	1.4	0	0	
日、夜間 皆有(n=28)	11	39.3	14	50.0	3	10.7	0	0	0	0	
合計(n=129)	46	35.7	63	48.8	19	14.7	1	.8	0	0	

表 4-3-23(續)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每縣市各設置一所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贊成程度統計表

填答者 背景	選項	非常贊成		贊成		無意見		不贊成		非常不贊成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行政人員(n=53)		13	24.5	29	54.7	10	18.9	1	1.9	0	0
導師(n=51)		20	39.2	25	49.0	6	11.8	0	0	0	0
專業課程教師 (n=25)		13	52.0	9	36.0	3	12.0	0	0	0	0
合計(n=129)		46	35.7	63	48.8	19	14.7	1	.8	0	0

(一)就學校類型分析

以公立高中職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4.7%)為較高；以私立高中職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4.3%)為較低，惟兩組差距不大。

(二)就開設類別分析

以商業類與工農類等兩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皆為 100.0%)為最高；以工家類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70.0%)為最低。

(三)就辦理年段分析

以三年段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8.9%)為最高；以一、三年段皆有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79.0%)為最低。

(四) 就上課時段分析

以日、夜間皆有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9.3%)為最高；以夜間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3.1%)為最低，惟其與日間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3.3%)差距不大。

(五) 就職務類別分析

以導師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8.2%)為最高，惟其與專業課程教師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88.0%)差距不大；以行政人員組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79.2%)為最低。

第四節 技藝教育班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看法分析

茲依據本研究「技藝教育資源統合需求與資源中心設置意見(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用卷)」的問卷內容，區分成技藝教育資源統合需求、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意見及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執行上有困難的工作項目等三部分，進行填答意見分析。另外，本問卷開放性問題之填答意見，則彙整如附錄九之表 3 至表 9 所示。

壹、技藝教育資源統合需求

以下茲分成技藝教育資源統合需求整體性意見、辦理學校資源統合需求及社會資源統合需求等三部分進行說明：

一、技藝教育資源統合需求整體意見分析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資源統合需求各題的看法方面，分析如表 4-4-1 所示。在檢定值為 3(代表「無意見」)的情況下，各題皆達顯著差異水準(依題號分別為 $t=2.956, p<.01$; $t=4.000, p<.01$; $t=2.955, p<.01$)，亦即各題皆達到「同意」的程度。其中，以「各縣市可資運用的社會資源有統合之需要」此題的同意程度最高($M=4.07$)，而「各縣市的辦理學校資源有統合之需要」此題次之($M=3.93$)，至於「有設置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工

作之需要」此題則再次之(M=3.73)。

表 4-4-1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資源統合需求各題看法

摘要分析表

題號	題目	平均數	標準差	檢定值=3 t值
1.	各縣市的辦理學校資源有統合之需要	3.93	1.22	2.956*
2.	各縣市可資運用的社會資源有統合之需要	4.07	1.03	4.000**
3.	有設置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工作之需要	3.73	.96	2.955*

*p<.05

**p<.01

二、技藝教育資源統合需求各題意見分析

在第 1 題,即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各縣市辦理學校資源有統合需要」的填答情形上,計有 73.3% 表示「非常同意」或「同意」的意見;13.3%表示無意見;13.4% 表示「不同意」或「非常不同意」的意見,詳細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如表 4-4-2 所示。

表 4-4-2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各縣市辦理學校資源

有統合需要」同意程度統計表

選項 次數與 百分比	非常同意		同意		無意見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6	40.0	5	33.3	2	13.3	1	6.7	1	6.7

備註：n=15。

在第 2 題，即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各縣市可資運用的社會資源有統合之需要」的填答情形上，計有 80.0%表示「非常同意」或「同意」的意見；6.7%表示無意見；13.3%表示「不同意」或「非常不同意」的意見，詳細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如表 4-4-3 所示。

表 4-4-3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各縣市可資運用的社

會資源有統合之需要」同意程度統計表

選項 次數與 百分比	非常同意		同意		無意見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6	40.0	6	40.0	1	6.7	2	13.3	0	0

備註：n=15。

在第 3 題，即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有設置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工作之需要」的填答情形上，計有 66.7%表示「非常同意」或「同意」的意見；20.0%

表示無意見；13.3%表示「不同意」或「非常不同意」的意見，
詳細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如表 4-4-4 所示。

表 4-4-4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有設置技藝教育資源
中心從事資源統合工作之需要」同意程度統計表

選項	非常同意		同意		無意見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與 百分比	3	20.0	7	46.7	3	20.0	2	13.3	0	0

備註：n=15。

貳、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意見

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意見部分，係由「技藝教育資源中心
宜採何種型態設立」與「若採每一縣市各設置一所資源中心的方式
您是否贊成」等兩題單選題組成，其分析結果分別說明如下：

一、「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宜採何種型態設立」意見分析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技藝教育資源中
心宜採何種型態設立」的填答意見，其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如表
4-4-5 所示。其中，填答「由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選項計有
6 位，其比例為四個選項中最高者(佔 40%)，而填答「由國中
學校附設成立」與「採獨立機構型態成立」兩選項者則各有 4

位(各佔 26.7%)，至於填答「其他」選項者則有 1 位(佔 6.7)。

另填答「其他」者，其說明理由為：不同意設置技藝教育資源中心。

表 4-4-5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
「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宜採何種型態設立」

的意見統計表

選項	次數	%
1. 由國中學校附設成立	4	26.7
2. 由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	6	40.0
3. 採獨立機構型態成立	4	26.7
4. 其他	1	6.7

備註：n=15。

另外以「業務範圍」做為自變項，與「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宜採何種型態設立」此題的填答意見，進行次數與組內百分比之統計分析(如表 4-4-6 所示)。其中，國中技藝教育班業務承辦人員有 3 位填答「由國中學校附設成立」選項(比例最高，佔 50%)；2 位填答「採獨立機構型態成立」選項(比例次之，佔 33.3%)；1 位填答「由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比例最低，佔 16.75)。

至於國中技藝教育班與實用技能班兩項業務承辦人員則有 5 位填答「由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選項(比例最高，佔 50%)；2 位填答「採獨立機構型態成立」選項(比例次之，佔 22.2%)；各有 1 位填答「由國中學校附設成立」與「其他」選項(比例最低，佔 11.1%)。

表 4-4-6 不同業務範圍的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宜採何種型態設立」的意見統計表

填答數 選項	業務範圍		國中技藝教育班與 實用技能班	
	國中技藝教育班	國中技藝教育班與 實用技能班	次數	組內百分比 (%)
1. 由國中學校附設成立	3	50	1	11.1
2. 由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	1	16.7	5	55.6
3. 採獨立機構型態成立	2	33.3	2	22.2
4. 其他	0	0	1	11.1
合計	6	100	9	100

備註：n=15。

二、「若採每一縣市各設置一所資源中心的方式

您是否贊成」意見分析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若採每一縣市各設置一所資源中心的方式您是否贊成」的填答意見，其次數與百分比統計如表 4-4-7 所示。其中，填答「贊成」選項者計有

10 位，其比例最高(佔 66.7%)，而填答「不贊成」選項者則有 5 位(佔 33.7%)。至於填答「不贊成」者，其建議的設置方式彙整說明如下：

- (一)宜視各縣市需求而設置。
- (二)宜以區域為單位設置，如高屏區...
- (三)較大縣市則可多設幾所。

表 4-4-7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

對「若採每一縣市各設置一所資源中心的方式您是否贊成」的意見統計表

選項	次數	%
1.贊成	10	66.7
2.不贊成	5	33.3

備註：n=15。

參、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執行上有困難的工作項目

本研究根據文獻探討之結果，歸納整理出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在技藝教育開班設科、課程、教材、學生輔導、師資、教學設備及教學場所等七方面，共計 53 個的工作項目。其中開班設科方面有 10 個；課程方面有 5 個；教材方面有 6 個；學生輔導有 13 個；師資有 6 個；教學設備有 6 個；教學場所有 7 個。而各工作項目並做為調查問卷中「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意見」部分第 6 至第 12 題的選項。

以下針對開班設科、課程、教材、學生輔導、師資、教學設備及教學場所等七方面的工作項目進行問卷填答者的意見分析，同時本研究界定各項工作項目若有 3 人(含)以上填答者，則列為執行困難度較高的工作項目；若為 2 人(含)以下填答者，則列為執行困難度較低的工作項目，分析說明如下：

一、開班設科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在開班設科方面工作項目的意見統計，如表 4-4-8 所示。

其中，執行困難度較高的工作項目有：編號 4.調查企(產)業界的人力需求(計 5 人填答)；編號 5.調查地方產業的特色與需求(計 4 人填答)；編號 10.協助教育主管行政機關進行技

藝教育開班設科效益評估工作(計 4 人填答)；編號 1.調查各辦理學校當年度的開班設科情形(計 3 人填答)；編號 2.調查欲就讀技藝教育的學生人數與類科需求(計 3 人填答)；編號 3.調查各辦理學校次年度預訂開設類班、班級數及招收人數等資料(計 3 人填答)；編號 6.調查學生歷年就學率、流失率、升學率及就業率(計 3 人填答)；編號 9.協助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整體規劃技藝教育開班設科(計 3 人填答)等八項。

至於執行困難度較低的工作項目有：編號 7.建立各辦理學校開班設科情形資料庫(計 2 人填答)、編號 8.協助辦理學校開設具地方特色的技藝教育類班(計 2 人填答)等兩項。

表 4-4-8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開班設科工作項目的意見統計表

開班設科方面工作項目	有執行困難		無執行困難	
	次數	%	次數	%
1. 調查各辦理學校當年度的開班設科情形。	3	20.0	12	80.0
2. 調查欲就讀技藝教育的學生人數與類科需求。	3	20.0	12	80.0
3. 調查各辦理學校次年度預訂開設類班、班級數及招收人數等資料。	3	20.0	12	80.0
4. 調查企(產)業界的人力需求。	5	33.3	10	66.7
5. 調查地方產業的特色與需求。	4	26.7	11	73.3
6. 調查學生歷年就學率、流失率、升學率及就業率。	3	20.0	12	80.0
7. 建立各辦理學校開班設科情形資料庫。	2	13.3	13	86.7
8. 協助辦理學校開設具地方特色的技藝教育類班。	2	13.3	13	86.7
9. 協助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整體規劃技藝教育開班設科。	3	20.0	12	80.0
10. 協助教育主管行政機關進行技藝教育開班設科效益評估工作。	4	26.7	11	73.3

備註：n=15。

二、課程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在課程方面工作項目的意見統計，如表 4-4-9 所示。惟課程方面所包含的五項工作項目，各項皆有三位以上的填答者認為其有執行上的困難，因此全部列為執行困難度較高的工

作項目。

表 4-4-9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課程工作項目的意見統計表

課程方面工作項目	有執行困難		無執行困難	
	次數	%	次數	%
1. 舉辦技藝教育學校本位課程規劃的研習活動。	4	26.7	11	73.3
2. 協助辦理學校開設學校本位的技藝教育課程。	4	26.7	11	73.3
3. 提供辦理學校技藝教育課程規劃的諮詢服務。	3	20.0	12	80.0
4. 收集各辦理學校開設的課程資料。	3	20.0	12	80.0
5. 建立各辦理學校開設課程資料庫。	5	33.3	10	66.7

備註：n=15。

三、教材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在教材方面工作項目的意見統計，如表 4-4-10 所示。其中，執行困難度較高的工作項目有：編號 3.彙編技藝教育教材(含補充教材)(計 5 人填答)；編號 4.辦理技藝教育優良教材甄選活動(計 3 人填答)；編號 5.辦理技藝教育優良教材展覽與推廣活動(計 3 人填答)；編號 6.建立技藝教育優良教材資料庫(計 3 人填答)等四項。

至於執行困難度較低的工作項目有：編號 2.收集學校、企(產)業界、教育訓練中心及職業訓練中心等單位，可做為技藝教育教學使用的相關教材(計 1 人填答)；編號 1.調查教師教材(含補充教材)使用、來源、編製情形及參與教材編製意願等資訊(計 2 人填答)等兩項。

表 4-4-10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教材工作項目的意見統計表

教材方面工作項目	有執行困難		無執行困難	
	次數	%	次數	%
1. 調查教師教材(含補充教材)使用、來源、編製情形及參與教材編製意願等資訊。	2	13.3	13	86.7
2. 收集學校、企(產)業界、教育訓練中心及職業訓練中心等單位，可做為技藝教育教學使用的相關教材。	1	6.7	14	93.3
3. 彙編技藝教育教材(含補充教材)。	5	33.3	10	66.7
4. 辦理技藝教育優良教材甄選活動。	3	20.0	12	80.0
5. 辦理技藝教育優良教材展覽與推廣活動。	3	20.0	12	80.0
6. 建立技藝教育優良教材資料庫。	3	20.0	12	80.0

備註：n=15。

四、學生輔導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在學生輔導方面工作項目的意見統計，如表 4-4-11 所示。其中，執行困難度較高的工作項目有：編號 4. 調查導師、教師及行政人員的輔導知能研習需求(計 4 人填答)；編號 13. 建立專業輔導人才與輔導機構資料庫(計 3 人填答)；編號 6. 舉辦導師、教師及行政人員的輔導知能研習活動(計 3 人填答)等三項。

而除了上述三項工作項目外，其餘工作項目(編號 1、2、3、5、7、8、9、10、11 及 12)皆僅有 1 至 2 位的填答者填答，因此均將其列為執行困難度較低的工作項目。

表 4-4-11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學生輔導工作項目的意見統計表

學生輔導方面工作項目	有執行困難		無執行困難	
	次數	%	次數	%
1. 規劃技藝教育年度輔導工作。	1	6.7	14	93.3
2. 規劃與建立整體性的學生輔導網絡。	2	13.3	13	86.7
3. 調查學生的輔導需求。	2	13.3	13	86.7
4. 調查導師、教師及行政人員的輔導知能研習需求。	4	26.7	11	73.3
5. 舉辦學生生涯輔導、生活輔導及學習輔導等輔導活動。	2	13.3	13	86.7
6. 舉辦導師、教師及行政人員的輔導知能研習活動。	3	20.0	12	80.0
7. 舉辦技藝教育學生輔導工作觀摩會、研討會等交流活動。	1	6.7	14	93.3
8. 舉辦技藝教育宣導活動。	1	6.7	14	93.3
9. 協助辦理學校舉辦學生輔導活動與導師、教師及行政人員輔導知能研習活動。	2	13.3	13	86.7
10. 彙整技藝教育學生薦輔工具、輔導新知、升學及就業等資訊。	1	6.7	14	93.3
11. 彙整輔導研習活動、輔導工作觀摩會及研討會的辦理資訊、實錄或成果等資料。	1	6.7	14	93.3

表 4-4-11 (續)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技藝教育資源中

心學生輔導工作項目的意見統計表

學生輔導方面工作項目	有執行困難		無執行困難	
	次數	%	次數	%
12. 彙編技藝教育宣導資料與學生輔導資料。	1	6.7	14	93.3
13. 建立專業輔導人才與輔導機構資料庫。	4	26.7	11	73.3

備註：n=15。

五、師資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在師資方面工作項目的意見統計，如表 4-4-12 所示。其中，執行困難度較高的工作項目有：編號 6. 建立技藝教育師資人才資料庫(計有 3 人填答)乙項。

至於執行困難度較低的工作項目有：編號 1. 調查各辦理學校的師資需求(計有 1 人填答)；編號 2. 調查其他各級學校、企(產)業界、教育訓練中心及職業訓練中心等單位(計有 1 人填答)，有意願擔任技藝教育教師的名單；編號 5. 彙整師資培訓與教師研習活動的辦理資訊、實錄或成果等資料(計有 1 人填答)等三項。

另外，編號 3. 調查教師的研習需求、編號 4. 舉辦教師研習活動等兩項工作項目，所有填答者皆認為其無執行上的困難。

表 4-4-12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師資工作項目的意見統計表

師資方面工作項目	有執行困難		無執行困難	
	次數	%	次數	%
1. 調查各辦理學校的師資需求。	1	6.7	14	93.3
2. 調查其他各級學校、企(產)業界、教育訓練中心及職業訓練中心等單位，有意願擔任技藝教育教師的名單。	1	6.7	14	93.3
3. 調查教師的研習需求。	0	0	15	100.0
4. 舉辦教師研習活動。	0	0	15	100.0
5. 彙整師資培訓與教師研習活動的辦理資訊、實錄或成果等資料。	1	6.7	14	93.3
6. 建立技藝教育師資人才資料庫。	3	20.0	12	80.0

備註：n=15。

六、教學設備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在教學設備方面工作項目的意見統計，如表 4-4-13 所示。

其中，執行困難度較高的工作項目有：編號 4. 提供辦理學校技藝教育教學設備維護、管理及採購工作的諮詢服務(計有 4

人填答)；編號 2. 調查其他各級學校、企(產)業界、教育訓練中心及職業訓練中心等單位，可支援技藝教育教學的設備名稱、數量、使用及維護情形等資料(計有 3 人填答)；編號 6. 建立技藝教育教學設備資料庫(計有 3 人填答)等三項。

至於執行困難度較低的工作項目有：編號 5. 協助教育主管行政機關進行辦理學校教學設備訪評工作(計有 1 人填答)乙項。

另外，編號 1. 調查各辦理學校技藝教育教學設備的名稱、數量、使用及維護情形等資料、編號 3. 舉辦技藝教育教學設備維護、管理及採購工作的講習與觀摩活動等兩項工作項目，所有填答者皆認為其無執行上的困難。

表 4-4-13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教學設備工作項目的意見統計表

教學設備方面工作項目	有執行困難		無執行困難	
	次數	%	次數	%
1. 調查各辦理學校技藝教育教學設備的名稱、數量、使用及維護情形等資料。	0	0	15	100.0

表 4-4-13(續)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技藝教育資源中

心教學設備工作項目的意見統計表

教學設備方面工作項目	有執行困難		無執行困難	
	次數	%	次數	%
2. 調查其他各級學校、企(產)業界、教育訓練中心及職業訓練中心等單位，可支援技藝教育教學的設備名稱、數量、使用及維護情形等資料。	3	20.0	12	80.0
3. 舉辦技藝教育教學設備維護、管理及採購工作的講習與觀摩活動。	0	0	15	100.0
4. 提供辦理學校技藝教育教學設備維護、管理及採購工作的諮詢服務。	4	26.7	11	73.3
5. 協助教育主管行政機關進行辦理學校教學設備訪評工作。	1	6.7	14	93.3
6. 建立技藝教育教學設備資料庫。	3	20.0	12	80.0

備註：n=15。

七、教學場所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在教學設備方面工作項目的意見統計，如表 4-4-14 所示。

其中，執行困難度較高的工作項目有：編號 5. 提供辦理學校技藝教育教學場所規劃與管理工作的諮詢服務(計有 6 位填答)乙項。

而除了上述該項工作項目外，其餘工作項目(編號 1、2、3、4、6 及 7)皆僅有 1 至 2 位的填答者填答，因此均將其列為執行困難度較低的工作項目。

表 4-4-14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教學場所工作項目的意見統計表

教學場所方面工作項目	有執行困難		無執行困難	
	次數	%	次數	%
1. 調查各辦理學校技藝教育教學場所的名稱、數量、使用及管理情形等資料。	2	13.3	13	86.7
2. 調查其他各級學校、企(產)業界、教育訓練中心及職業訓練中心等單位，可支援技藝教育教學的場所名稱、數量、使用及管理情形等資料。	2	13.3	13	86.7
3. 舉辦技藝教育教學場所規劃與管理工作的講習與觀摩活動。	1	6.7	14	93.3
4. 舉辦學生工場安全與衛生教育的宣導活動。	1	6.7	14	93.3
5. 提供辦理學校技藝教育教學場所規劃與管理工作的諮詢服務。	6	40.0	9	60.0
6. 協助教育主管行政機關進行辦理學校教學場所訪評工作。	2	13.3	13	86.7
7. 建立技藝教育教學場所資料庫。	2	13.3	13	86.7

備註：n=15。

第五節 綜合討論

茲針對本章第二、三及四等節之資料分析結果，分成技藝教育實施現況、技藝教育資源統合需求、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意見及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工作項目等四部分進行綜合說明，分述如下：

壹、技藝教育實施現況

以下復分成技藝教育實施現況整體性看法、開班設科、課程、教材、學生輔導、師資、教學設備及教學場所等八個項目進行說明：

一、技藝教育實施現況整體性看法

(一)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全量表呈現「同意」的看法，其平均數(M)為3.7370 高於代表「無意見」的3，並達顯著差異($t=21.412$ ， $p<.001$)。而在各構面中，填答者同意程度最高者為開班設科(M=3.9320)；第二為課程(M=3.8061)；第三則為教學場所(M=3.7812)。同意程度較低的則為教材(M=3.4856)與師資(M=3.4820)兩構面。

而以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題(計 34 題)進行分析，同意程度較高與較低的五題，彙整如表 4-5-1 所示。至於各構面中同意程度最高與最低的題目，則彙整如表 4-5-2 所示。

表 4-5-1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題中同意程度較高與較低的題目彙整表

類別	題目	平均數
同意程度較高的五題	1. 貴校的開班設科能配合學校現有資源	4.29
	2. 貴校的開班設科能配合學校現有資源	4.18
	3. 貴校的開班設科能與縣市內高職學校類科相互銜接	4.15
	4. 貴校有合適的教學設備	4.13
	5. 貴校有合適的教學場所	4.10
同意程度較低的五題	1. 教師研習活動很充足	3.03
	2. 教師研習活動的內容能符合教師需求	3.12
	3. 貴校能充份運用企(產)業界的相關設備進行教學	3.13
	4. 貴校能與縣市內其他辦理學校合作開發教材	3.15
	5. 貴校能充份運用企(產)業界的相關場所進行教學	3.19

表 4-5-2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

況各構面中同意程度最高與最低的題目彙整表

構面	同意程度	題目	平均數
開班設科	最高	貴校的開班設科能配合學校現有資源	4.29
	最低	貴校的開班設科能配合地方特色	3.55
課程	最高	目前國中技藝教育班的課程能符合學生學習需求	4.03
	最低	目前國中技藝教育班的課程能符合企(產)業界實務需求	3.60
教材	最高	貴校會提供補充教材供教師教學參考	3.81
	最低	貴校能與縣市內其他辦理學校合作開發教材	3.15
學生輔導	最高	貴校能定期提供學生升學資訊	4.04
	最低	貴校能結合相關社會資源辦理學生輔導工作	3.66
師資	最高	貴校的教師專長與教授課程能夠配合	4.01
	最低	目前教師研習活動很充足	3.03
教學設備	最高	貴校有合適的教學設備	4.13
	最低	貴校能充份運用企(產)業界的相關設備進行教學	3.13
教學場所	最高	貴校有合適的教學場所	4.10
	最低	貴校能充份運用企(產)業界的相關場所進行教學	3.19

(二)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全量表呈現「同意」的看法，其平均數(M)為 3.8090 高於代表「無意見」的 3，並達顯著差異($t=17.817$ ， $p<.001$)。而在各構面上，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開班設科構面的實施現況表達最高的同意程度(M=3.9679)；第二為教學場所構面(M=3.9134)；第三則為教學設備構面(M=3.8729)，至於同意程度最低的則是教材(M=3.4651)構面。

而以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題(計 35 題)進行分析，同意程度較高與較低的五題，彙整如表 4-5-3 所示。至於各構面中同意程度最高與最低的題目，則彙整如表 4-5-4 所示。

表 4-5-3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

題中同意程度較高與較低的題目彙整表

類別	題目	平均數
同意程度較高的五題	1. 貴校的開班設科能配合學校現有資源	4.33
	2. 貴校教師專長與教授課程能夠配合	4.22
	3. 貴校有合適的教學設備	4.20
	4. 貴校對教學場所有良好的管理	4.19
	5. 貴校有合適的教學場所	4.18
同意程度較低的五題	1. 貴校能與縣市內其他辦理學校合作開發教材	3.15
	2. 貴校能與縣市內其他辦理學校互相交流教材	3.16
	3. 貴校能充份運用企(產)業界的相關設備進行教學	3.40
	4. 貴校能充份運用企(產)業界的相關場所進行教學	3.43
	5. 貴校能充份運用縣市內學校的相關場所進行教學	3.47

表 4-5-4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況各

構面中同意程度最高與最低的題目彙整表

構面	同意程度	題目	平均數
開班設科	最高	貴校的開班設科能配合學校現有資源	4.33
	最低	貴校的開班設科能配合地方特色	3.59
課程	最高	目前實用技能班的課程能符合學生學習需求	3.95
	最低	目前實用技能班的課程能符合企(產)業界實務需求	3.66
教材	最高	目前實用技能班的教材內容能與國中技藝教育班的教材相互銜接	3.74
	最低	貴校能與縣市內其他辦理學校合作開發教材	3.15
學生輔導	最高	貴校能定期提供學生升學資訊	4.06
	最低	貴校有充足的專業輔導人員	3.50

表 4-5-4(續)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實施現

況各構面中同意程度最高與最低的題目彙整表

師資	最高	貴校的教師專長與教授課程能夠配合	4.22
	次高 (註)	貴校專業課程的師資人才很充足	4.19
教學 設備	最高	貴校有合適的教學設備	4.20
	最低	貴校能充份運用企(產)業界的相關設備進行教學	3.40
教學 場所	最高	貴校對教學場所有良好的管理	4.19
	最低	貴校能充份運用企(產)業界的相關場所進行教學	3.43

註：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問卷的師資構面，經信、效度分析後僅有兩題納入分析，且其平均數(M=4.19)高於全量表平均數(M=3.8090)，因此以「次高」取代「最低」做描述。

二、開班設科

(一)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開班設科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如表 4-5-5 所示。

其中，學校類型為「國中」的填答者，對開班設科構面的同意程度低於「私立高中職」學校的填答者；班別型態為「自辦班」的填答者，其同意程度低於「合作班」的填答者。至於不同開設類別與職務類別的填答者，其看法則無差異。

表 4-5-5 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開班

設科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表

項目	無顯著	有顯著	差異情形說明	
	差異(v)	差異(v)	p 值	差異情形
學校類型		v	p<.01	國中學校的同意度(M=3.8360)低於私立高中職學校(M=4.0977)。
開設類別	v			
班別型態		v	p<.05	自辦班的同意度(M=3.8149)低於合作班(M=4.0241)。
職務類別	v			

(二)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開班設科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如表 4-5-6 所示。其中，學校類型為「公立高中職」的填答者，對開班設科構面的同意程度低於「私立高中職」學校的填答者。至於不同開設類別、辦理年段、上課時段及職務類別的填答者，其看法則無差異。

表 4-5-6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開班設科

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表

項目	無顯著 差異(v)	有顯著 差異(v)	差異情形說明	
			p 值	差異情形
學校類型		v	p<.001	公立高中職學校的同意度(M=3.7482) 低於私立高中職學校(M=4.1531)。
開設類別	v			
辦理年段	v			
上課時段	v			
職務類別	v			

三、課程

(一)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課程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如表 4-5-7 所示。其中，不同學校類型、開設類別、班別型態及職務類別的填答者，其對課程構面的看法則無差異。

表 4-5-7 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課程

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表

項目	無顯著 差異(v)	有顯著 差異(v)	差異情形說明	
			p 值	差異情形
學校類型	v			
開設類別	v			
班別型態	v			
職務類別	v			

(二)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課程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如表 4-5-8 所示。其中學校類型為「公立高中職」的填答者，對課程構面的同意程度低於「私立高中職」學校的填答者。至於不同開設類別、辦理年段、上課時段及職務類別的填答者，其看法則無差異。

表 4-5-8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課程構面

看法差異性彙整表

項目	無顯著	有顯著	差異情形說明	
	差異(v)	差異(v)	p 值	差異情形
學校類型		v	p<.01	公立高中職學校的同意度(M=3.6314)低於私立高中職學校(M=3.9571)。
開設類別	v			
辦理年段	v			
上課時段	v			
職務類別	v			

四、教材

(一)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材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如表 4-5-9 所示。其中，

學校類型為「國中」的填答者，對教材構面的同意程度低於「私立高中職」學校的填答者；班別型態為「自辦班」的填答者，其同意程度低於「合作班」的填答者。至於不同開設類別與職務類別的填答者，其看法則無差異。

表 4-5-9 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材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表

項目	無顯著	有顯著	p 值	差異情形說明 差異情形
	差異(v)	差異(v)		
學校類型		V	p<.01	國中學校的同意度(M=3.3426)低於私立高中職學校(M=3.7193)。
開設類別	V			
班別型態		V	p<.01	自辦班的同意度(M=3.3125)低於合作班(M=3.6536)。
職務類別	V			

(二)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材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如表 4-5-10 所示。其中，學校類型為公立高中職的填答者，對教材構面的同意程度低於私立高中職學校的填答者。至於不同開設類別、辦理年段、上課時段及職務類別的填答者，其看法則無差

異。

表 4-5-10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材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表

項目	無顯著	有顯著	差異情形說明	
	差異(v)	差異(v)	p 值	差異情形
學校類型		v	p<.05	公立高中職學校的同意度(M=3.3017)低於私立高中職學校(M=3.6029)。
開設類別	v			
辦理年段	v			
上課時段	v			
職務類別	v			

五、學生輔導

(一)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學生輔導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如表 4-5-11 所示。其中，不同學校類型、開設類別、班別型態及職務類別的填答者，其對學生輔導構面的看法則無差異。

表 4-5-11 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學生輔導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表

項目	無顯著	有顯著	差異情形說明	
	差異(v)	差異(v)	p 值	差異情形
學校類型	v			
開設類別	v			
班別型態	v			
職務類別	v			

(二)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學生輔導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如表 4-5-12 所示。其中，學校類型為「公立高中職」的填答者，對學生輔導構面的同意程度低於「私立高中職」學校的填答者；學校開設類別為「商業類」的填答者，其同意程度皆低於「家政類」與「其他」類別的填答者。至於不同辦理年段、上課時段及職務類別的填答者，其看法則無差異。

表 4-5-12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學生輔導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表

項目	無顯著 差異(v)	有顯著 差異(v)	差異情形說明	
			p 值	差異情形
學校類型		v	p<.001	公立高中職學校的同意度(M=3.5000)低於私立高中職學校(M=4.0000)。
開設類別		v	p<.05	商業類的同意度(M=2.8889)皆低於家政類(M=4.0370)與其他(M=3.9412)。
辦理年段	v			
上課時段	v			
職務類別	v			

六、師資

(一)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師資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如表 4-5-13 所示。其中，學校類型為「國中」的填答者，對師資構面的同意程度皆低於「私立高中職」與「公立高中職」學校的填答者；學校開設類別為「家政類」與「其他」類別的填答者，其同意程度皆低於「工業類」的填答者；學校班別型態為「自辦班」與「技藝教育中心開班」的填答者，其同意程度皆低於「合作班」的填答者。至於不同職務類別的填答者，其看法則無差異。

表 4-5-13 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師

資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表

項目	無顯著	有顯著	差異情形說明	
	差異(v)	差異(v)	p 值	差異情形
學校類型		v	p<.001	國中學校的同意度(M=3.1620)皆低於私立高中職學校(M=3.8465)與公立高中職學校(M=3.8023)。
開設類別		v	p<.001	家政類與其他的同意度(分別為M=3.1513 ; M=3.3258)皆低於工業類(M=3.9758)。
班別型態		v	p<.001	自辦班與技藝教育中心開班的同意度(分別為 M=3.1506 ; M=3.4324)皆低於合作班(M=3.8554)。
職務類別	v			

(二)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師資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如表 4-5-14 所示。其中，學校辦理「一、三年段實用技能班」的填答者，對師資構面的同意程度低於學校辦理「一年段實用技能班」的填答者。至於不同學校類型、開設類別、上課時段及職務類別的填答者，其看法則無差異。

表 4-5-14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師資構

面看法差異性彙整表

項目	無顯著	有顯著	差異情形說明	
	差異(v)	差異(v)	p 值	差異情形
學校類型	v			
開設類別	v			
辦理年段		v	p<.05	同時辦理一、三年段的學校其同意度(M=3.5197)低於單獨辦理一年段的學校(M=3.8919)。
上課時段	v			
職務類別	v			

七、教學設備

(一)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設備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如表 4-5-15 所示。

其中，學校類型為「國中」的填答者，對教學設備構面的同意程度低於「私立高中職」學校的填答者；學校班別型態為「自辦班」的填答者，其同意程度皆低於「合作班」的填答者。至於不同開設類別與職務類別的填答者，其看法則無差異。

表 4-5-15 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設備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表

項目	無顯著 差異(v)	有顯著 差異(v)	差異情形說明	
			p 值	差異情形
學校類型		v	p<.001	國中學校的同意度(M=3.4954)低於私立高中職學校(M=3.9298)。
開設類別	v			
班別型態		v	p<.001	自辦班的同意度(M=3.4716)低於合作班(M=3.8283)。
職務類別	v			

(二)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設備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如表 4-5-16 所示。其中，學校類型為「公立高中職」的填答者，對教學設備構面的同意程度低於「私立高中職」學校的填答者。至於不同開設類別、辦理年段、上課時段及職務類別的填答者，其看法則無差異。

表 4-5-16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設備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表

項目	無顯著	有顯著	差異情形說明	
	差異(v)	差異(v)	p 值	差異情形
學校類型		v	p<.05	公立高中職學校的同意度(M=3.7153)低於私立高中職學校(M=4.0057)。
開設類別	v			
辦理年段	v			
上課時段	v			
職務類別	v			

八、教學場所

(一)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場所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如表 4-5-17 所示。其中，學校類型為「國中」的填答者，對教學場所構面的同意程度低於「私立高中職」學校的填答者；學校班別型態為「自辦班」的填答者，其同意程度皆低於「合作班」的填答者。至於不同開設類別與職務類別的填答者，其看法則無差異。

表 4-5-17 不同背景的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場所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表

項目	無顯著	有顯著	差異情形說明	
	差異(v)	差異(v)	p 值	差異情形
學校類型		v	p<.01	國中學校的同意度(M=3.6481)低於私立高中職學校(M=3.9620)。
開設類別	v			
班別型態		v	p<.01	自辦班的同意度(M=3.6155)低於合作班(M=3.9277)。
職務類別	v			

(二)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場所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如表 4-5-18 所示。其中，學校類型為「公立高中職」的填答者，對教學場所構面的同意程度低於「私立高中職」學校的填答者。至於不同開設類別、辦理年段、上課時段及職務類別的填答者，其看法則無差異。

表 4-5-18 不同背景的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教學場

所構面看法差異性彙整表

項目	無顯著	有顯著	差異情形說明	
	差異(v)	差異(v)	p 值	差異情形
學校類型		v	p<.01	公立高中職學校的同意度(M=3.7288)低於私立高中職學校(M=4.0690)。
開設類別	v			
辦理年段	v			
上課時段	v			
職務類別	v			

貳、技藝教育資源統合需求

以下復分成技藝教育資源統合需求整體性看法、各縣市的辦理學校資源統合需求及各縣市可資運用的社會資源統合需求等三部分進行說明：

一、技藝教育資源統合需求整體性看法

國中技藝教育班、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及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技藝教育資源統合需求各題的看法，皆達到「同意」的程度，且各題平均數皆高於 3.0，並皆達顯著差異水準(p<.05 或 p<.001)。各題平均數與標準差統計，如表 4-5-19 所示。

表 4-5-19 國中技藝教育班、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及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技藝教育資源統合需求各題的看法彙整表

題目	填答者類型	平均數	標準差	檢定值=3 t值
各縣市的辦理學校資源有統合之需要	1.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3.85	.74	16.656***
	2.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4.08	.70	17.413***
	3.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	3.93	1.22	2.956*
各縣市可資運用的社會資源有統合需要	1.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3.91	.77	17.122***
	2.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4.05	.70	17.120***
	3.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	4.07	1.03	4.000*

* $p < .05$

*** $p < .001$

二、各縣市的辦理學校資源統合需求

國中技藝教育班、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及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各縣市的辦理學校資源有統合需要」的同意看法，彙整如表 4-5-20 所示。其中，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的填答者，有 74.1% 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看法；實用技能班辦理

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的填答者，有 83.8%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看法；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的填答者，則有 73.3%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看法。

表 4-5-20 國中技藝教育班、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及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各縣市的辦理學校資源有統合需要」的同意百分比
(組內)彙整表

填答者類型	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
1.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n=208)	74.1
2.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n=129)	83.8
3.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n=15)	73.3

三、各縣市可資運用的社會資源統合需求

國中技藝教育班、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及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各縣市的辦理學校資源有統合需要」的同意看法，彙整如表 4-5-21 所示。其中，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的填答者，有 76.4%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看法；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的填答者，有 82.9%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看法；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的填答者，則有 80.0%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看法。

表 4-5-21 國中技藝教育班、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及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各縣市可資運用的社會資源有統合需要」的同意百分比(組內)彙整表

填答者類型	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
1.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n=208)	76.4
2.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n=129)	82.9
3.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n=15)	80.0

參、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意見

以下茲分成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意見整體看法、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需求、技藝教育資源中心成立型態及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方式等四部分進行說明：

一、設置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整體性看法

國中技藝教育班、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意見各題均呈現「贊成」的看法，且各題平均數皆高於 3.0，並達顯著差異($p < .001$)。各題平均數與標準差統計，彙整如表 4-5-22 所示。

表 4-5-22 國中技藝教育班、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

教師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設置意見各題的看法彙整表

題目	填答者背景	平均數	標準差	檢定值=3 t值
由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的工作	1.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3.88	.74	17.251***
	2.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4.13	.746	17.289***
由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技藝教育資源中心	1.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3.99	.69	20.552***
	2.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4.09	.817	15.210***
每縣市各設置一所技藝教育資源中心	1.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3.93	.81	16.531***
	2.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	4.19	.716	19.152***

*** $p < .001$

至於，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則對「有設置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工作之需要」此題，表達「同意」的看法(平均數為 3.73，並達顯著差異 $p < .05$)。該題平均數與標準差統計，彙整如表 4-5-23 所示。

表 4-5-23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有設置技藝教育資源

中心從事資源統合工作之需要」的看法摘要分析表

題目	平均數	標準差	檢定值=3 t值
有設置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工作之需要	3.73	.96	2.955*

* $p < .05$

二、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設置需求

對於「由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的工作」此題，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的填答者，有 77.4% 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看法；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的填答者，有 84.5% 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看法。而國中技藝教育班、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其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看法的組內百分比，彙整如表 4-5-24 所示。

表 4-5-24 國中技藝教育班、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由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的工作」此題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看法的組內百分比彙整表

填答者背景	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
1.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n=208)	77.4
2.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n=129)	84.5

另外，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的填答者，對於「有設置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工作之需要」此題，則有 73.3%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看法，彙整如表 4-5-25 所示。

表 4-5-25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對「有設置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從事資源統合工作之需要」此題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看法的組內百分比彙整表

填答者背景	填答「非常同意」或「同意」的組內百分比(%)
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n=15)	66.7

三、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成立型態

對於「由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技藝教育資源中心」此題，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的填答者，有 80.3%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看法；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的填答者，有 77.5%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看法。而國中技藝教育班、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其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看法的組內百

分比，彙整如表 4-5-26 所示。

表 4-5-26 國中技藝教育班、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由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技藝教育資源中心」此題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看法的組內百分比彙整表

填答者背景	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
1.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n=208)	80.3
2.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n=129)	77.5

而在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問卷中，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成立型態問題係以單選題設計，題目則為「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宜採何種型態設立？」。在填答意見統計上，填答「由高中職學校附設成立」選項計有 6 位，其比例為四個選項中最高者(佔 40%)，而填答「由國中學校附設成立」與「採獨立機構型態成立」兩選項者則各有 4 位(各佔 26.7%)，至於填答「其他」選項者則有 1 位(佔 6.7%)。另外，填答「其他」者其理由為：不同意設置技藝教育資源中心。

四、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設置方式

對於「每縣市各設置一所技藝教育資源中心」此題，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的填答者，有 76.9% 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看法；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的填答者，有 84.5% 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看法。而國中技藝教育班、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其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看法的組內百分比，彙整如表 4-5-27 所示。

表 4-5-27 國中技藝教育班、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每縣市各設置一所技藝教育資源中心」此題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看法的組內百分比彙整表

填答者背景	填答「非常贊成」或「贊成」的組內百分比(%)
1. 國中技藝教育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n=208)	76.9
2. 實用技能班辦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n=129)	84.5

而在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問卷中，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的設置方式問題係以單選題設計，題目則為「若採每一縣市各設置一所資源中心的方式您是否贊成？」。在填答意見統計上，填答「贊成」選項者計有 10 位，其比例最高(佔 66.7%)，而填答「不贊成」選項者則有 5 位(佔 33.7%)。至於填答「不贊成」者，其建議的設置方式彙整說明如下：

- (一)宜視各縣市需求而設置。
- (二)宜以區域為單位設置，如高屏區...
- (三)較大縣市則可多設幾所。

肆、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工作項目

以下茲彙整本章第四節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認為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在開班設科、課程、教材、學生輔導、師資、教學設備及教學場所等七方面中執行有困難的工作項目，而本研究另依填答次數，界定並區分成執行困難度較高、執行困難度較低及無執行困難等三類型的工作項目，分別說明如下：

一、執行困難度較高的工作項目

本研究依據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的填答次數，歸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執行困難度較高的工作項目，計有開班設科、課程、教材、學生輔導、師資、教學設備及教學場所等七個方面合計 25 項工作項目。其中，開班設科方面 8 項；課程方面 5 項；教材方面 4 項；學生輔導 3 項；師資 1 項；教學設備 3 項；教學場所 1 項，彙整如表 4-5-28 所示。

表 4-5-28 本研究整理之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執行困難度較高的工作項目

一覽表

工作類別	工作項目(合計 25 項)
開班設科	1. 調查各辦理學校當年度的開班設科情形。
	2. 調查欲就讀技藝教育的學生人數與類科需求。
	3. 調查各辦理學校次年度預訂開設類班、班級數及招收人數等資料。
	4. 調查企(產)業界的人力需求。
	5. 調查地方產業的特色與需求。
	6. 調查學生歷年就學率、流失率、升學率及就業率。
	7. 協助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整體規劃技藝教育開班設科。
	8. 協助教育主管行政機關進行技藝教育開班設科效益評估工作。
課程	1. 舉辦技藝教育學校本位課程規劃的研習活動。
	2. 協助辦理學校開設學校本位的技藝教育課程。
	3. 提供辦理學校技藝教育課程規劃的諮詢服務。
	4. 收集各辦理學校開設的課程資料。
	5. 建立各辦理學校開設課程資料庫。
教材	1. 彙編技藝教育教材(含補充教材)。
	2. 辦理技藝教育優良教材甄選活動。
	3. 辦理技藝教育優良教材展覽與推廣活動。
	4. 建立技藝教育優良教材資料庫。
學生輔導	1. 調查導師、教師及行政人員的輔導知能研習需求。
	2. 舉辦導師、教師及行政人員的輔導知能研習活動。
	3. 建立專業輔導人才與輔導機構資料庫。
師資	建立技藝教育師資人才資料庫。
教學設備	1. 提供辦理學校技藝教育教學設備維護、管理及採購工作的諮詢服務。
	2. 調查其他各級學校、企(產)業界、教育訓練中心及職業訓練中心等單位,可支援技藝教育教學的設備名稱、數量、使用及維護情形等資料。
	3. 建立技藝教育教學設備資料庫。
教學場所	提供辦理學校技藝教育教學場所規劃与管理工作的諮詢服務。

二、執行困難度較低的工作項目

本研究依據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的填答次數，歸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執行困難度較低的工作項目，計有開班設科、教材、學生輔導、師資、教學設備及教學場所等六個方面合計 24 項工作項目。其中，開班設科方面 2 項；教材方面 2 項；學生輔導 10 項；師資 3 項；教學設備 1 項；教學場所 6 項，彙整如表 4-5-29 所示。

表 4-5-29 本研究整理之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執行困難度較低的工作項目一覽表

工作類別	工作項目(合計 24 項)
開班設科	1. 建立各辦理學校開班設科情形資料庫。
	2. 協助辦理學校開設具地方特色的技藝教育類班。
教材	1. 調查教師教材(含補充教材)使用、來源、編製情形及參與教材編製意願等資訊。
	2. 收集學校、企(產)業界、教育訓練中心及職業訓練中心等單位，可做為技藝教育教學使用的相關教材。
學生輔導	1. 規劃技藝教育年度輔導工作。
	2. 規劃與建立整體性的學生輔導網絡。
	3. 調查學生的輔導需求。
	4. 舉辦學生生涯輔導、生活輔導及學習輔導等輔導活動。
	5. 舉辦技藝教育學生輔導工作觀摩會、研討會等交流活動。
	6. 舉辦技藝教育宣導活動。
	7. 協助辦理學校舉辦學生輔導活動與導師、教師及行政人員輔導知能研習活動。

表 4-5-29(續) 本研究整理之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執行困難度較低的工作

項目一覽表

工作類別	工作項目
學生輔導	8. 彙整技藝教育學生薦輔工具、輔導新知、升學及就業等資訊。
	9. 彙整輔導研習活動、輔導工作觀摩會及研討會的辦理資訊、實錄或成果等資料。
	10. 彙編技藝教育宣導資料與學生輔導資料。
師資	1. 調查各辦理學校的師資需求。
	2. 調查其他各級學校、企(產)業界、教育訓練中心及職業訓練中心等單位，有意願擔任技藝教育教師的名單。
	3. 彙整師資培訓與教師研習活動的辦理資訊、實錄或成果等資料。
教學設備	協助教育主管行政機關進行辦理學校教學設備訪評工作。
教學場所	1. 調查各辦理學校技藝教育教學場所的名稱、數量、使用及管理情形等資料。
	2. 調查其他各級學校、企(產)業界、教育訓練中心及職業訓練中心等單位，可支援技藝教育教學的場所名稱、數量、使用及管理情形等資料。
	3. 舉辦技藝教育教學場所規劃與管理工作的講習與觀摩活動。
	4. 舉辦學生工場安全與衛生教育的宣導活動。
	5. 協助教育主管行政機關進行辦理學校教學場所訪評工作。
	6. 建立技藝教育教學場所資料庫。

三、無執行困難的工作項目

本研究依據技藝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業務承辦人員的填答次數，歸納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無執行困難的工作項目，計有師資與教學設備等兩方面合計 4 項工作項目。其中，師資 2 項；教學設備 2 項，彙整如表 4-5-30 所示。

表 4-5-30 本研究整理之技藝教育資源中心無執行困難的工作項目一覽表

工作類別	工作項目(合計 4 項)
師資	1. 調查教師的研習需求。
	2. 舉辦教師研習活動。
教學設備	1. 調查各辦理學校技藝教育教學設備的名稱、數量、使用及維護情形等資料。
	2. 舉辦技藝教育教學設備維護、管理及採購工作的講習與觀摩活動。